

股票代號：4538

WINSON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WINSON MACHINERY CO., LTD

113年度 年 報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 | <http://www.wsmc.com.tw>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三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簡安琪	賴小柔
職稱	管理部副理	稽核主管
聯絡電話	04-7813032	04-7813032
電子郵件信箱	4538@wsmc.com.tw	jou@wsmc.com.tw

二、公司及工廠：

總公司：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南六路 23 號

電話：04-7813033

工廠：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南六路 23 號

電話：04-7813033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fubon.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7 號 11 樓

電話：(02)2361-1300

四、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賴志維會計師、劉美蘭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wsm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10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5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5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9-6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0
參、募資情形	61
一、資本及股份	61-6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5-6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6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6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6-6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7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7
肆、營運概況	67
一、業務內容	67-7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2-77
三、從業員工	78
四、環保支出資訊	78
五、勞資關係	78-79
六、資通安全管理	80-83
七、重要契約	83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4
一、財務狀況.....	84
二、財務績效.....	85
三、現金流量.....	8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6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86-90
七、其他重要事項.....	90
陸、特別記載事項	9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1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民國 113 年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3 度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以下同)315,308 仟元，較 112 年 434,677 仟元減少 27.46%；113 年稅後淨利為 11,155 仟元，較 112 年稅後淨利 61,339 元減少 81.8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315,308	434,677	-119,369	-27.46%
營業毛利	57,334	105,407	-48,073	-45.61%
營業費用	48,222	43,967	4,255	9.68%
營業利益	9,112	61,440	-52,328	-85.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42	17,216	-14,374	-83.49%
稅前淨利	11,954	78,656	-66,702	-84.80%
稅後淨利	11,155	61,339	-50,184	-81.81%

依據財政部關稅總局資料處理處提供之我國各關區的出口報單資料，由台灣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 (TMBA) 統計，113 年 1-11 月台灣工具機出口總額約為 20.03 億美元，較去年減少 16.2%。其中金屬切削工具機出口減少 17.7%，金額約 16.68 億美元，金屬成型工具機出口減少 7.6%，金額為 3.35 億美元。

113 年受到全球景氣疲軟、中東地緣衝突及俄烏戰火未歇等因素衝擊，加上中國大陸業者乘勢興起搶攻國際中低階工具機市場，而工具機主要應用市場為汽車產業，受汽車產業由傳統燃油車逐漸轉向新能源汽車發展，工具機使用需求減少，市場競爭更為激烈。過去台灣工具機以高性價比優勢，於全球工具機競爭市場中佔有一席之地。而為因應如中國、印度等後起之競爭者，台灣工具機也不斷往高附加價值與高階工具機設備方向發展，但近幾年日幣匯率不斷下滑，高階工具機出口面臨匯率差異而競爭力下滑。而中國大陸因生產過剩，也利用低價商品策略擴大國際市場佔有率，這使得台灣工具機在中低階價位之設備出口部份，難以與中國大陸低價設備競爭，整體工具機訂單下滑，致大詠城主要產品鑄件營收減少。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3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66	10.5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0.80	178.87	
獲利能力	總資產報酬率(%)	1.25	6.3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8	7.5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淨利(%)	1.55	10.68
		稅前淨利(%)	2.03	13.67
	純益率(%)	3.54	14.11	
	每股稅前盈餘(元)	0.20	1.43	
每股稅後盈餘(元)	0.19	1.12		

(三)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四)研究發展狀況

113 年度研究開發費用投入金額為新台幣 4,707 仟元，較 112 年研發金額 6,184 仟元減少 24%，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生產技術的提升及新材料開發，且增加生產不同材質鑄件技術，降低新產品開發不良率，及維持產品的穩定性，以提供優良品質符合客戶需求。

二、民國 114 年度營業計畫摘要

(一)經營方針

1. 提升生產效率，降低製造成本，鑄件品質提升。
2. 導入數位轉型、淨零碳排，提升產業競爭力及附加價值。
3. 引進新客戶、開發新市場，以擴大市場佔有率。
4. 培訓人才、健全管理。
5. 持續各項成本及費用管控政策。

(二)預期銷售數量

進入 114 年，美國新任總統川普被視為是全球經濟最大變數，工具機業多半認為是危機但也是轉機。因為川普 2.0 倡導美國製造業優先，但美國人力不足以支撐製造業回流，台灣是美國重要供應鏈夥伴，政府若能與川普政府協商，對台灣工具機業營運反而是機會，且川普取消電動車補貼、同意恢復開採石油及天然氣等行政命令，美國汽車製造業改以燃油車為主，有望帶動台灣塑膠射出成型機、工具機、模具等設備需求增長。若也促成烏俄停火，海運運費及歐洲油氣成本就有機會下降，有助於經濟復甦，加上戰區重建商機，都將有助於台灣工具機出口。

本公司生產之鑄件主要供應下游各式切削及成型工具機，去年開始新增注塑機訂單，期望藉由產業機械類的鑄件銷售成長，以增加公司營收，推測 114 年下半年市場景氣會回溫，製造業需求也會復甦，配合本公司的經營方針，期望能創造 114 年獲利成長。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生產策略

- (1)確保原物料貨源無虞，自採購到生產之各項流程均能順利運作，達成產品品質及交期目標。
- (2)加強各製程自主檢驗觀念，降低內部失敗成本。
- (3)生產設備汰舊換新，提高鑄造製程的效率。

2. 行銷策略

- (1)持續檢視及調整產品結構，增加高毛利產品營收，確保產品銷售利潤。
- (2)開發全球指標客戶之利基型鑄件。
- (3)強化客戶服務品質，配合客戶發展，滿足不同客戶產品需求。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本著超過 40 年的豐富鑄造經驗，除了積極提升製程技術及增加產品附加價值外，也積極研發新材料鑄件，持續深化及擴大關鍵技術，儲備厚實之競爭優勢。對外在法規環境的部份，各項營運事項均依照法律及法規運作，且已依相關規定制定各項管理制度及作業辦法，落實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以不斷求新求變的精神，認真踏實地做好每個產品，充分發展公司的核心專長領域，提昇各項競爭力，以不負股東及社會大眾對本公司的期許，對所有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全體員工長久以來的支持，在此致上最誠摯的謝意。

董事長：謝順民



總經理：謝宜軒



會計主管：簡安琪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14年3月15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謝順民	男 71-80歲	113/05/10	3	77/08/26	1,529,815	2.66%	1,556,000	2.65%	3,290,000	5.60%	2,567,445	4.37%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 MBA 逢甲大學機械系 喬福機械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天雁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楊麗雲 董事/總經理 謝宜軒 董事 謝依樺 董事長 謝順民 董事/總經理 謝宜軒 董事 謝依樺	配偶 配偶 父子 父女	註 1	
董事	中華民國	楊麗雲	女 71-80歲	113/05/10	3	93/11/01	2,494,210	4.33%	3,290,000	5.60%	1,556,000	2.65%	3,348,842	5.70%	育達商職商科 喬福機械工業(股)公司董事	天雁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配偶 配偶 母子 母女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黃錦煌	男 61-70歲	113/05/10	3	104/05/28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逢甲大學講座教授 和勤精機(股)公司 獨立董事 錕齊國際(股)公司 獨立董事 伯特光電(股)公司 獨立董事 寶緯工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謝依樺	女 31-40歲	113/05/10	3	108/06/24	3,430,062	5.59%	4,548,062	7.74%	2,072	0.00%	3,237,214	5.51%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日本早稻田大學學士 日商瑞樂家股份有限公司 店舖區域經理	天雁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長 董事/總經理 謝順民 楊麗雲 謝宜軒	父女 母女 兄妹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謝宜軒	男 41-50歲	113/05/10	3	107/06/26	3,564,000	6.19%	3,564,000	6.06%	2,028,347	3.45%	4,241,866	7.22%	美國 william woods MBA 勤益技術學院工業工程系 大詠城機械(股)公司特 助、副總經理	天雁投資(股)公司 董事 興展技術開發(股) 公司監察人 大詠城機械(股)公 司總經理	父子 母子 兄妹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志端	男 51-60歲	113/05/10	3	101/06/29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日本大阪大學法學研究碩 士 政治大學商學院會計系 台灣百和工業(股)公司財 務部協理、發言人;董事	優美特創新材料 (股)公司董事長	無	註 2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簡義信	男 61-70 歲	113/05/10	3	107/06/2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進興	男 71-80 歲	113/05/10	3	109/06/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政淮	男 61-70 歲	113/05/10	3	113/05/1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2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淑嫻	女 51-60 歲	113/05/10	3	113/05/1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2

註 1：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為一親等關係，係因仰賴謝宜軒總經理之專業領導能力，且本公司有成立審計委員會，且過半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以及有內部稽核可善盡監督公司之責。

註 2：張志端獨立董事於 113 年 5 月 10 日股東會後卸任、謝宜軒董事、劉政淮獨立董事、李淑嫻獨立董事於 113 年 5 月 10 日股東會新選任。

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3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天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謝宜軒 24.84%、謝秉蓁 21.57%、楊麗雲 19.61%、謝依樺 18.95%、謝順民 15.03%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謝順民	1.曾任喬福機械工業(股)公司總經理，現任天雁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具備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楊麗雲	1.曾任喬福機械工業(股)公司董事，現任天雁投資(股)公司監察人，具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黃錦煌	1.曾任逢甲大學工學院院長、逢甲大學產學合作處產學合作長、逢甲大學副校長；現任逢甲大學講座教授及擔任和勤精機(股)公司、鈺齊國際(股)公司、伯特光電(股)公司，寶緯工業(股)公司之獨立董事，具備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4

謝依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任日商瑪樂家(股)公司店鋪區域經理，現任天雁投資(股)公司董事，具備商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張志端 (註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任為優美特創新材料(股)公司董事長，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20年。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簡義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任靜宜大學副校長兼祕書長，現任為靜宜大學公共事務校務總顧問、靜宜大學會計系兼任教授，具備財務、會計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20年，為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許進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任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具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20年，並為會計師及格頒有證書。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謝宜軒 (註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任大詠城機械(股)公司總經理，具備經營管理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劉政淮 (註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任惠家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 2. 現任和大工業(股)公司、伯特光電(股)公司及開曼英利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4. 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李淑憫 (註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曾任台新證券資本市場處台中分部業務副總，現任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昆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張志端於 113.05.10 卸任，謝宜軒、劉政淮、李淑憫為 113.05.10 新選任。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除「公司章程」外，另訂有「董事選任程序」明確規定董事選任以候選人提名制進行提名及資格審查，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呈請股東會選任之。

「董事選任程序」第三條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定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B、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 4、危機處理能力。
- 5、產業知識。
- 6、國際市場觀。
- 7、領導能力。
- 8、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9 董事組成，包含 4 獨立董事成員(佔 44%)。具備法律、會計、財務、商務及教育等領域。本公司董事中包含 3 女性董事(佔 33%)，有注重董事成員之性別平等，已達成本公司多元化的具體管理目標。

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 核心 董事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 籍	性 別	具 有 員 工 身 份	年 齡					獨 立 董 事 任 期 年 資		機 械 與 金 屬	電 機	資 訊 與 科 技	專 業 服 務 與 行 銷	財 務 與 金 融	法 律	會 計	風 險 管 理	經 營 管 理	領 導 決 策
				31- 40 歲	41- 50 歲	51- 60 歲	61- 70 歲	71- 80 歲	3年 以下	3-10 年										
謝順民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楊麗雲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	✓	○	✓	✓	✓	
黃錦煌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謝依樺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	○	○	○	✓	✓	
張志端 (113.05.10 任期屆滿)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簡義信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許進興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謝宜軒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劉政淮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	✓	✓	
李淑憫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	✓	✓	✓	✓	✓	

註：✓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分能力

(二)董事會獨立性：

- 1.本公司第 20 屆董事會於 113 年 5 月 10 日任期屆滿改選，第 21 屆董事會有 9 名董事成員(含 4 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有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
- 2.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為 1-7 年，未有獨立董事連續任期逾三屆。

- 3.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4 名獨立董事 44%；2 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22%。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3 名董事年齡位於 71-80 歲、3 名董事位於 61-70 歲及 1 名董事位於 51-60 歲、1 名董事位於 40-50 歲、1 位 31-40 歲。
- 4.除前述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成員包含 3 位女性成員，女性董事占比達 33%，未來仍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 5.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已包括「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載明之標準；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已達成；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03月15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兼研發、資訊、安全主管	中華民國	謝宜軒	男	106/01/01	3,564,000	6.06%	2,028,347	3.45%	4,241,866	7.22%	美國 William woods MBA 達益設計學院工業工程 案經理 開發部專 大詠城機械(股)公司特 助、副總經理	天雁投資 (股)公司 董事 興展技術開 發(股)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 1
行銷品保 部經理兼 廠長	中華民國	林克昌	男	112/12/18	0	0.00%	0	0.00%	無	無	日本橫濱中華學院(高中 部) 克龍發國際企業有限公 司負責人 晨悅診所營銷部部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副 理兼、財 務、公司 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簡安琪	女	105/02/15	17,000	0.03%	0	0.00%	無	無	德國商專國貿系 朝陽科技大學工程(股)公 司會計專員 大詠城機械(股)公司稽核 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賴小柔	女	105/12/23	36	0.00%	0	0.00%	無	無	中州管理學院企業及資 訊管理科 大詠城機械(股)公司會計 專員 大詠城機械(股)公司業務 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為一親等關係，主要係因仰賴謝宜軒總經理之專業領導能力，且本公司有成立審計委員會，由四位獨立董事組成，分別具有營運、法律及會計專業，且過半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以及有內部稽核可善盡督導公司之責。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註2)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謝順民	1,171	1,171	0	0	27	27	650	650	1,848	1,848	0	0	0	0	1,848	1,848	16.57%	16.57%	無
董事	楊麗雲	0	0	0	0	27	27	24	24	51	51	0	0	0	0	51	51	0.46%	0.46%	無
董事	黃錦煌	0	0	0	0	27	27	24	24	51	51	0	0	0	0	51	51	0.46%	0.46%	無
董事	謝依樺	0	0	0	0	27	27	24	24	51	51	0	0	0	0	51	51	0.46%	0.46%	無
董事	謝宜軒(註5)	0	0	0	0	18	18	0	0	18	18	1,992	1,992	0	0	11	2,021	18.12%	18.12%	無
獨立董事	張志端(註5)	0	0	0	0	9	9	12	12	21	21	0	0	0	0	21	21	0.19%	0.19%	無
獨立董事	簡義信	0	0	0	0	27	27	24	24	51	51	0	0	0	0	51	51	0.46%	0.46%	無
獨立董事	許進興	0	0	0	0	27	27	24	24	51	51	0	0	0	0	51	51	0.46%	0.46%	無

獨立董事	劉政淮 (註5)	0	0	0	0	18	18	18	18	18	36	0.32%	36	0.32%	0	0	0	36	0.32%	無
獨立董事	李淑閔 (註5)	0	0	0	0	18	18	18	18	18	36	0.32%	36	0.32%	0	0	0	36	0.32%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對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執行職務之報酬，按個別董事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給付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不得高於百分之二。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會成員績效，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前完成。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113 年分配議案尚未提經股東會決議，C 欄位所填金額係 114 年 2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3：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稅後純益為 11,155 仟元。

註 4：113 年分配議案尚未提經股東會決議，G 欄位所填金額係 114 年 2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員工酬勞。

註 5：113 年 5 月 10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張志端董事卸任、謝宜軒、劉政淮及李淑閔董事新任。

(二)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已由四席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故不適用。

(3-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一一三年度)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總經理	謝宜軒	1,237	1,237	0	0	755	755	11	0	11	0	2,003	2,003	無
												17.96%	17.96%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年02月19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經理人	總經理兼研發主管、資訊安全主管	謝宜軒	0	34	34	0.30%
	行銷品保部經理兼廠長	林克昌				
	管理部副理兼會計、財務、公司治理主管	簡安琪				

註1：113年分配議案尚未提經股東會決議，現金金額係114年2月19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員工酬勞。

註2：113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稅後純益為11,155仟元。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12年度(%)	113年度(%)
董事	4.84	19.86
監察人	註1	註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層級	3.38	17.96

註1：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本公司董事報酬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 B.監察人部份則由本公司新選任之四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並依新修訂後之公司章程及證券交易法第14-4條規定取代監察人職務，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立之日同時廢除監察人。
- C.本公司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員工酬勞等，係依所擔任之職位與承擔之責任，並依其貢獻、資歷及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之規定辦理。
- D.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和薪資報酬除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外，並考量營運成果、參與程度(包含董事之出席率、溝通頻率、提供之建議等)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包含財務性指標如營收及獲利達成率，以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法令及內控遵循或特殊功績等)，並綜合考量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年度董事會開會5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謝順民	5	0	100.00%	113.05.10股東會連任
董事	楊麗雲	5	0	100.00%	113.05.10股東會連任
董事	謝依樺	5	0	100.00%	113.05.10股東會連任
董事	黃錦煌	5	0	100.00%	113.05.10股東會連任
董事	謝宜軒	2	1	67.00%	113.05.10股東會新任
獨立董事	張志端	2	0	100.00%	113.05.10股東會卸任
獨立董事	簡義信	5	0	100.00%	113.05.10股東會連任
獨立董事	許進興	5	0	100.00%	113.05.10股東會連任
獨立董事	劉政淮	3	0	100.00%	113.05.10股東會新任
獨立董事	李淑憫	3	0	100.00%	113.05.10股東會新任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各項議案所有獨立董事全數同意通過。
-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謝宜軒	113.11.11	討論113年的薪資報酬(年終獎金)	謝宜軒為本次受分派之人員	依法進行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謝宜軒	114.02.19	討論113年的薪資報酬(董事酬勞)	謝宜軒為本次受分派之人員	依法進行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提列下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至113.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落實公司治理並提昇資訊透明度

- (1)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有效監督業務執行降低經營風險；董事會運作均依照「董事會議事規則」，並遵循規範召開本公司之董事會，執行情形良好。
- (2)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對於內部重大資訊揭露秉持正確、完整及即時，處理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為管理部，落實發言人制度，隨時將公司財務業務有關之重大訊息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
- (3)於公司網站建置投資人專區以提高對外資訊之透明度。

2.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於107年3月21日由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109年3月23日、109年8月4日及112年11月9日董事會修改，辦法中載明於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前完成。

評估對象包含整體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表現。

評估期間：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董事會提報日期為114年2月19日

A. 董事會績效評估：

評估人：謝順民董事長、楊麗雲董事、謝依樺董事、黃錦煌董事、謝宜軒董事、簡義信獨立董事、許進興獨立董事、劉政淮獨立董事、李淑憫獨立董事，共9人。

五大面向	題數	評分結果	平均得分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7.5)	11	4.88	26.83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27.5)	11	4.93	27.11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15)	6	4.98	14.94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12.5)	5	4.71	11.78
E.內部控制(17.5)	7	4.81	16.83
合計	40	4.88	97.5

評價：良好

董事會績效評量指標包含五大面向、共計40項指標，整體得分4.88分，換算百分比總分為97.50分。董事會運作情形優良，將依據本次董事會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每位董事均能稱職，克盡董事之責。另每位董事皆達成6小時以上持續進修以充實新知。

B. 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估人：簡義信獨立董事、許進興獨立董事、劉政淮獨立董事、李淑憫獨立董事，共4人。

五大面向	題數	評分結果	平均得分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0)	4	4.94	19.75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28)	7	4.86	27.20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28)	7	4.93	27.60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12)	3	4.83	11.60
E.內部控制(12)	3	5.00	12.00
合計	24	4.91	98.15

評價：良好

績效評量指標包含五大面向、共計24項指標，整體得分4.91分，換算百分比總分為98.15分，顯示委員會運作情形優良，對相關法令遵循、風險控制，均能稱職克盡委員督導之責。

C.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

評估人：謝順民董事長、楊麗雲董事、謝依樺董事、黃錦煌董事、謝宜軒董事、簡義信獨立董事、許進興獨立董事、劉政淮獨立董事、李淑憫獨立董事，共 9 人。

六大面向	題數	評分結果	平均得分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15)	3	4.93	14.78
B.董事職責認知(8)	2	5.00	8.00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32)	8	4.92	31.33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15)	3	4.96	14.89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15)	3	4.96	14.89
F.內部控制(15)	3	5.00	15.00
合計	22	4.95	98.89

評價：優良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量指標包含六大面向、共計 22 項指標，整體得分 4.95 分，換算百分比總分為 98.89 分，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針對指標評分結果較低提出精進措施：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9.公司之所有的董事都在董事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與董事們討論個人的專長領域及可貢獻之處，提供公司多方需要加以活用。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目前審計委員會由 4 位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審核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 (1) 審閱財務報告。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修訂。
- (3)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4)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 (5) 簽證會計師之委位、解任或報酬。
- (6) 公司治理主管、資訊安全主管任命案。
- (7)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券。
- (8)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決議。

本公司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張志端	2	0	100.00%	113.05.10 股東會卸任
獨立董事	簡義信	5	0	100.00%	113.05.10 股東會連任
獨立董事	許進興	5	0	100.00%	113.05.10 股東會連任
獨立董事	劉政淮	3	0	100.00%	113.05.10 股東會新任
獨立董事	李淑憫	3	0	100.00%	113.05.10 股東會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建或反對事項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2.20	112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擬具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修訂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採購及付款循環」、「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公司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情形案。 擬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決議其報酬案。 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案。 依主管機關規定檢視公司變相資金融通之情形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出具反對或保留意見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無

113.05.10	113 年第一季個別財務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出具反對或保留意見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無
	修訂本公司「採購及付款循環」案。			
	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員林分行簽訂授信及遠期外匯額度案			
	依主管機關規定檢視公司變相資金融通之情形。			
113.05.10	選任第四屆審計委員會主席及召集人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出具反對或保留意見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無
113.08.12	113 年第二季個別財務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出具反對或保留意見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無
	修訂本公司「生產循環」、「投資循環」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股東會議會規則」案。			
113.11.11	113 年第三季個別財務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出具反對或保留意見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無
	114 年稽核計劃編制完成案。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案。			
	增訂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及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總則」案。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14.02.19	113 年個別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所有獨立董事	委員會	無

	擬具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事未有出具 反對或保留 意見	全體成 員同意 通過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情形案。			
	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向台灣土地銀行員林分行簽訂授信額度案。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內部稽核部門除不定期將稽核報告送交各獨立董事審核外，稽核主管亦會針對稽核重大發現於董事會上向各董事成員報告，若遇重大事項則隨時召開會議。

(二) 會計師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及證券期貨局 2004 年 3 月 11 日發布之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5373 號函規定。於規劃階段及完成階段就本公司年度報表查核之治理事項，彙列資訊與審計委員會當面溝通。

(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稽核主管針對稽核事項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向獨立董事及董事報告。

113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溝通情形如下，溝通情形亦列於公司網站：

<https://www.wsmc.com.tw/ivestors.php?show=14>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

日期	溝通摘要	溝通結果
113.02.20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112.10-113.01) 出具本公司 112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3.05.10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113.02-113.03)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3..08.12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113.04-113.06)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3.11.11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113.07.113.09)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4.02.19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113.10-114.01) 出具本公司 113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次會議 無意見。

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

日期	溝通重點
113.02.20	112 年度查核總結： (1)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依據及計畫 (2)重大性 (3)查核報告及關鍵查核事項 (4)其他溝通事項 (5)會計師之獨立性 (6)IESBA code 政策更新簡介及審計委員會通過許可項目 (7)法令分享
113.11.11	113 年度查核規劃： (1)溝通計畫 (2)主辦會計師之角色及責任 (3)查核計畫 (4)會計師之獨立性 (5)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理系統 (6)近期法令更新
114.02.19	113 年度查核總結： (1)重大性 (2)查核報告及關鍵查核事項 (3)其他溝通事項 (4)會計師之獨立性 (5)法令分享 (6)審計品質指標資訊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112年2月16日第20屆第9次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請參閱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重要規章。 (https://www.wsmc.com.tw/ivestors.php?show=2)。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指定專責單位為「管理部」，對於內部重大資訊揭露秉持正確、完整及即時並設有發言人專線、本公司網頁設置「投資人專區」、電子郵件等，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事項，聯繫管道極為暢通。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依據股務代理機構於公司辦理停止過戶日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定期揭露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有關質押、股權增減變動等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均個別獨立作業並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據以執行之。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及嚴禁利益輸送情事。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適用對象涵蓋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等；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另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規定，董事會成員應實執行業務及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並以高度自律及審慎之態度行使職權。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p>	<p>(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就董事會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情形：</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75 672 869 1209"> <thead> <tr> <th>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th> <th>性別</th> <th>經營管理</th> <th>領導決策</th> <th>產業知識</th> <th>會計</th> <th>法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謝順民</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楊麗雲</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黃錦煌</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謝依樺</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謝宜軒</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張志端 (註1)</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許進興</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簡義信</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劉政淮</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李淑嫻</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註1：於113.05.10股東會卸任董事會成員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相關資料亦揭露於公司網站。</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已積極評估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每年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專業客觀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另本公司於112.11.09董事會有修訂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進行績效評估，每年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運用於</p>	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會計	法律	謝順民	男	✓	✓	✓	✓		楊麗雲	女	✓	✓	✓	✓		黃錦煌	男	✓	✓	✓			謝依樺	女	✓	✓				謝宜軒	男	✓	✓	✓			張志端 (註1)	男	✓	✓		✓	✓	許進興	男	✓	✓		✓	✓	簡義信	男	✓	✓		✓	✓	劉政淮	男	✓	✓		✓	✓	李淑嫻	女	✓	✓		✓	✓	<p>無重大差異</p>
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會計	法律																																																																										
謝順民	男	✓	✓	✓	✓																																																																											
楊麗雲	女	✓	✓	✓	✓																																																																											
黃錦煌	男	✓	✓	✓																																																																												
謝依樺	女	✓	✓																																																																													
謝宜軒	男	✓	✓	✓																																																																												
張志端 (註1)	男	✓	✓		✓	✓																																																																										
許進興	男	✓	✓		✓	✓																																																																										
簡義信	男	✓	✓		✓	✓																																																																										
劉政淮	男	✓	✓		✓	✓																																																																										
李淑嫻	女	✓	✓		✓	✓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已積極評估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無重大差異</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p>	<p>(三) 每年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專業客觀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另本公司於112.11.09董事會有修訂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進行績效評估，每年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運用於</p>	<p>無重大差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內容包括：獨立性之要件審查、獨立性運作審查，適任性審查，及依金管會發布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架構，針對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各項指標進行評估，各評估項目及結果請參閱附表一、P31-32頁。總評估結果，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事務所之獨立性、適任性及審計品質指標皆符合標準，其結果亦已提報114/2/19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p>	<p>無重大差異</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p>		<p>本公司管理部為公司治理的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由管理部副理簡安琪兼任公司治理人員主管，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監督執行並檢討其成效，適時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本公司治理主管113年進修情形明細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63 479 1294 1205"> <thead> <tr> <th>姓名</th> <th>進修日期</th> <th>進修時數</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r> </thead> <tbody> <tr> <td>簡安琪</td> <td>113.09.06</td> <td>3</td> <td>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d> <td>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td> </tr> <tr> <td></td> <td>113.10.04</td> <td>6</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氣候風險辨識工作坊暨淨零導破排宣會-台中場</td> </tr> </tbody> </table>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簡安琪	113.09.06	3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113.10.04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風險辨識工作坊暨淨零導破排宣會-台中場	<p>無重大差異</p>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簡安琪	113.09.06	3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113.10.04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風險辨識工作坊暨淨零導破排宣會-台中場															

	<p>內稽人員的新挑戰-永續資訊揭露政策及相關點之核析</p>	<p>中華民國內稽協會</p>	<p>6</p>	<p>113.10.28</p>	<p>113.11.01</p>	<p>氣候風險辨識工作坊暨淨零導會-台場</p>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p>	<p>本公司於企業網站設有“聯絡我們”包括電話及電子郵件之詳細聯絡資訊，亦設有發言人電子信箱及電話，以方便不同主體（含利害關係人）視不同狀況有與公司溝通之管道。</p>	<p>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p>	<p>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相關事務均依據「股務作業管理辦法」辦理，該機構資料如下：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11樓 電話：(02)2361-1300 網址：http://www.fubon.com.tw/</p>	<p>無重大差異</p>				
<p>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p>	<p>(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 http://www.wsmc.com.tw 提供業務相關資訊，並有專人維護更新。 公司網站已揭露公司沿革、產品與服務、組織架構、財務報表資料、股東會相關資料(內含年報、開會通知、</p>	<p>無重大差異</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p>	<p>✓</p>	<p>議事手冊及議事錄等)、重要規章等。 (二)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辦理各項資訊之公告及申報作業;本公司設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人,並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收集及揭露工作;公司網站語言系列有中文、英文及日文可選擇。</p>	<p>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p>	<p>(三)113年第一季財務報告:113/05/13公告 113年第二季財務報告:113/08/13公告。 113年第三季財務報告:113/11/12公告。 113年度財務報告:114/02/21公告。 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業收入,均依規定期限申報。</p>	<p>無重大差異</p>
<p>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p>	<p>1.員工權益: (1)本公司員工之任免、調動、薪酬、獎懲、教育訓練均按照本公司內部管理控制制度,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 (2)本公司之勞資政策係秉持坦誠溝通之原則,遵守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使員工獲得最大的保障。 (3)遇有本公司營運狀況及重大措施,均事先充分宣導,讓員工清楚及瞭解,取得充分支持與配合。 (4)提供員工充分之教育訓練(內外部專業訓練課程、專業證照),並鼓勵同仁在職進修。 2.僱員關懷: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福利與人才培訓,並遵守勞工相關法令,保障勞工應有之權利。 (1)員工福利: 每年定期舉辦健康檢查與健康講座,除勞工保險及全民健保外,公司另為員工投保團體意外險,享有多元化福</p>	<p>無重大差異</p>

	<p>利措施；同時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生日禮金、育兒津貼及各節日禮券之發放。</p>	<p>(2)退休制度： 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提撥退休準備基金，本公司於每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勞退新制員工，每月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p> <p>3.投資者關係： (1)提高營運透明度，力求資訊揭露之正確、完整及即時。 (2)重視公司治理，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相關守則。 (3)設有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股東建議並保障股東平等。 (4)107年開始股東常會自願採用電子投票方式，落實股東行動主義，使投票更為便利。</p> <p>4.供應商關係： 公司與供應商一向以平等互惠之原則來維繫良好之關係，另透過與供應商簽署採購合約，明確訂定雙方之買賣與合作關係，以保障雙方之合法權益。</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公司依法制定「道德行為準則」來規範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且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皆秉持高度之自律，遇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必能自行迴避，以落實公司治理；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與提出建言，以維護彼此應有之合法權</p>

	<p>益。</p> <p>6.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除董事自行主動參加法令規定專業訓練機構之研習課程外，為加強推動公司治理，公司亦定期規劃安排董事參與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業務、商務、法務、會計等課程，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責任相關之研習課程。有關本公司董事113年度之研習課程進修情形詳如(附表二、P33頁)。</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組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劃，並確實執行，以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另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作業辦法以創造風險管理文化，並公開放置公司網站。</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況：公司行銷單位為客戶售後服務之平臺及訴怨之管道，並將「客戶滿意度」列為品質政策之重要內容。</p> <p>9.配合政府自治條例節能政策，彰濱廠區屋頂於109年2月完成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p> <p>10.董事出席董事會均需簽到，狀況良好；所列議案若涉及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列入表決。</p> <p>11.本公司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避免因非業務過失，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並於113年11月11日董事會通過為董事續保責任保險案，投保情形如下：相關資訊亦可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p>
--	-------------------------------------------------------------------------------------------------------------------------------------------------------------------------------------------------------------------------------------------------------------------------------------------------------------------------------------------------------------------------------------------------------------------------------------------------------------------------------------------------------------------------------------------------------------------------------------------------------------------------------------------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保情形</th> </tr> <tr> <td style="width: 50%;">保險期間</td> <td>113年10月1日至 114年10月1日</td> </tr> <tr> <td>保險金額</td> <td>三百萬美元</td> </tr> <tr> <td>保險公司</td> <td>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td> </tr> </table>	投保情形		保險期間	113年10月1日至 114年10月1日	保險金額	三百萬美元	保險公司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投保情形											
保險期間	113年10月1日至 114年10月1日										
保險金額	三百萬美元										
保險公司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1. 評鑑及自評結果：</p> <p>(1)109年依「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列為51%-65%公司之一。</p> <p>(2)110年依「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列為36%-50%公司之一。</p> <p>(3)111年依「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列為36%-50%公司之一。</p> <p>(4)112年依「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列為51%-65%公司之一。</p> <p>截至114年4月8日止，113年公司治理評鑑分數尚未公佈。</p> <p>2. 對於評鑑未得分項目將配合公司經營政策逐步改善，提升公司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年報等資訊透明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增加企業ESG資訊揭露。</p>											

附表一

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表

一、評估說明：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之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選擇專業、負責具獨立性之簽證會計師，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二、基本資料：

會計師姓名	賴志維會計師 劉美蘭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	--------	------------

三、評估內容：

項次	評估項目-獨立性要件審查	是	否
1	簽證會計師未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	
2	簽證會計師，無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	
4	簽證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之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6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7	本公司是否未有前一年度之公費尚未支付。	✓	
項次	評估項目-獨立性運作審查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是否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執行財務報表查核工作。	✓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應予保密，非經本公司之同意、依專業準則或依法令規定者外，不得洩漏。	✓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不得藉其業務上獲知之秘密，對本公司或第三者有任何不良之企圖。	✓	
4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無事先與本公司簽定公費之付款金額、付款方式等。	✓	
6	是否未發生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	✓	
項次	評估項目-適任性審查		
1	會計師事務所在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是否及時通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	

四、評估結果：

經評估後，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符合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規範，出具之財務報告之可信賴度無虞。

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品質指標(AQI)

項次	構面一：專業性	是	否
1-1	查核經驗是否足夠	✓	
1-2	訓練時數		
1-2-1	簽證會計師訓練時數是否足夠	✓	
1-2-2	經理以上人員(不含會計師)訓練時數是否足夠	✓	
1-3	流動率		
1-3-1	經理以上人員(不含會計師)流動率是否合理	✓	
1-4	專業支援		
1-4-1	專業人員支援審計部門查核人數占比是否足夠	✓	
1-4-2	專業人員投入上市櫃不司案件時數占比是否足夠	✓	
項次	構面二：品質控管		
2-1	會計師負荷		
2-1-1	會計師擔任主簽之公開發行公司家數負荷是否合理	✓	
2-1-2	會計師可用工時投入占比是否合理	✓	
2-2	查核投入是否合理	✓	
2-3	案件品質管制複核(EQCR)		
2-3-1	EQCR 會計師複核時數占比是否合理	✓	
2-4	品管支援能力		
2-4-1	品質控管人員約當全職人數是否合理	✓	
2-4-2	品質控管人員支援審計部門占比是否合理	✓	
項次	構面三：獨立性		
3-1	非審計服務公費占比是否合理	✓	
3-2	對客戶是否熟悉	✓	
項次	構面四：監督		
4-1	是否無金管會檢查品質管制之缺失	✓	
4-2	是否無主管機關發函改善	✓	
項次	構面五：創新能力		
5-1	事務所近3年採行或規畫與提升審計品質相關之倡議或計畫	✓	

審查通過，建議進行委任/維持原任。

附表二：董事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謝順民	113/6/16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敵意併購-以經營權確保為中心	3
		113/7/21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碳交所功能及展望&董事會如何監督公司建立及完善風險管理機制	3
		113/7/20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董事	楊麗雲	113/6/16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敵意併購-以經營權確保為中心	3
		113/7/21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碳交所功能及展望&董事會如何監督公司建立及完善風險管理機制	3
		113/7/20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董事	黃錦煌	113/5/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法令遵循之實務與發展	3
		113/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公司治理談財富傳承及信託	3
		113/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執行職務與經營判斷法則	3
董事	謝依樺	113/9/6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113/10/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永續揭露準則新動態專業	3
董事	謝宜軒	113/11/29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漫談資安治理的盲點與對策	3
		113/12/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報導允當揭露三步曲	3
獨立董事	許進興	113/6/27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的前世今生	3
		113/6/27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認識碳權交易機制	3
獨立董事	簡義信	113/9/20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營業秘密及資訊安全實務與證券法規	3
		113/10/18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品牌溝通與利害關係人管理	3
獨立董事	劉政淮	113/9/6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113/7/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
獨立董事	李淑憫	113/4/1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113/8/14	財團法人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	股東會爭議實務案例解析	3
		113/9/6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台中場	3
		113/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碳排宣導會-台中場	3

(四)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年3月15日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張志端 (註1)		1. 現任優美特創新材料(股)公司董事長，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20年。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3.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簡義信		1. 曾任靜宜大學副校長兼祕書長，現任為靜宜大學公共事務校務總顧問、靜宜大學會計系兼任教授，具備財務、會計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20年，為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3.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獨立董事	許進興		1. 現任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具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20年，並為會計師及格頒有證書。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3.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獨立董事	劉政淮 (註2)		1. 現任惠家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 2. 現任和太工業(股)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	3

		公司、伯特光電(股)公司及開曼英利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4. 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獨立董事	李淑憫 (註 2)	1. 曾任台新證券資本市場處台中分部業務副總，現任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昆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專業資格與經驗、獨立性情形請詳年報第 5 至 9 頁。

註 1：張志端獨立董事於 113 年 5 月 10 日股東會後卸位。

註 2：劉政淮獨立董事及李淑憫獨立董事於 113 年 5 月 10 日股東會新選任。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第五屆為 3 人)

二、第五屆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15 日至 113 年 7 月 14 日，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113 年開會 2 次(A)，第六屆委員任期：113 年 5 月 10 日至 116 年 5 月 9 日，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113 年開會 2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 (B/A)	備註
召集人	張志端	2	0	100	113.05.10 股東會卸任
召集人	簡義信	4	0	100	113.05.10 股東會連任
委員	許進興	4	0	100	113.05.10 股東會連任
委員	劉政淮	2	0	100	113.05.10 股東會新任
委員	李淑憫	2	0	100	113.05.10 股東會新任
總計		1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A：定期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辦法並提出修正建議。

B：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經理人之績效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C：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依下列標準為之

A：薪資管理應符合本公司之薪酬理念。

B：董事、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C：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本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D：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E：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4)最近一年開會日期、議案內容、決議結果及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下：

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2.20	1.112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薪資報酬之內容與數據連結評估案。 2.審查112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計劃。 3.訂定新任業務部經理報酬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5.10	1.訂定新任業務部經理(兼廠長)林克昌先生高階薪酬合約。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5.10	1.選任第六屆薪資酬勞委員會主席及召集人。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1.11	1.審查民國113年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民國114年工作計劃。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2.19	1.113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薪資報酬之內容與數據連結評估案。 2.審查113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計劃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程序及行為指南」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透過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理制度及專案的推動，不斷檢視執行成果及修正精進，雖未指派專職單位，但由管理部兼任推動永續發展之推行。	未來將視公司實際需要評估規畫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設置專責管理單位及董事會督導措施。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本公司已於109.03.23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辦法，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持續致力企業永續發展之推行。內部組織上由稽核單位落實內控把關、並有獨立董事進行監督，外部因素導致的風險，則邀請外部專家協助評估，會同有關部門擬定應對措施。113年風險評估分析表於113年11月11日審計委員會及董會報告。(風險評估邊界與財務報表邊界一致)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產品製程中產生之噪音及粉塵較一般產業高，因此制定環境管理規範，並落實執行於生產製程中。每年至少執行二次作業環境檢查，檢討是否符合作業現況及法令規定之要求，隨時提報、逐步改善。本公司環保專責人員負責監督、管理相關環保業務，專責人員具備相關合格證照。 113年第四季本公司亦開始接受ISO14001環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p>	<p>境管理系統輔導，預計114年第三季前可取得驗證。</p> <p>(二) 為推動綠色生產、致力環境永續。本公司生產所使用的回收廢鐵佔比高達77%，製程中也會有廢銑回收再利用，透過生產技術升級改變原料使用比例，降低生鐵的用量，製程的精進增加得料率，降低回爐料及製程能源的消耗。</p> <p>舊砂經再生後也可以繼續回收再利用。</p> <p>事業廢棄物與一般生活垃圾分開收集處理，落實廢棄物分項回收及減量，並依法規要求申報。</p> <p>本公司也配合台電三段式電價節能措施，提高用電效率，均衝尖峰離峰負載，增設能源監測系統，即時獲取用電數據進行用電異常改善，以達到節能減碳目標，近期也積極規畫廠內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及儲能設備，自發自用以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效率。</p>	<p>無重大差異</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p>	<p>(三) 現今全球暖化效應，考量氣候變遷之影響，本公司積極推動公文化作業及推動節能減碳策略，如隨手關燈、垃圾分類、夏日溫度空調控制減少水資源使用及降低廢棄物排放，以降低企業營運對氣候環境的衝擊。</p> <p>亦針對廠區內外部環境與以往受災情形進行風險評估，識別潛在風險與項目(如暴雨、地震、高溫、強風、雷擊)進而擬定應變計畫進行搶救及排除。</p> <p>本公司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評估因應措施，列示於本報附表二之二之三。</p>	<p>無重大差異</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p>	<p>✓</p>	<p>(四)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結果、確信情形、減量政策，列示於本報附表二之二之三。</p>	<p>無重大差異</p>

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水資源管理：在節水計畫方面，從全面落实日常生活節約用水做起。</p> <p>最近2年用水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35 694 470 113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用水量(公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td> <td>1,552</td> </tr> <tr> <td>113</td> <td>778</td> </tr> </tbody> </table> <p>廢棄物管理：為達永續資源再利用，本公司廢棄物處理原則優先以廠內再利用，減少原物料之用料。</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90 694 758 1131"> <thead> <tr> <th>年度</th> <th>非有害廢棄物(公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td> <td>1,902.67</td> </tr> <tr> <td>113</td> <td>1,568.69</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將積極推動環保政策為永續發展盡一份心力。並以能源管理、落實污染防治、節約能源及推動工業減廢，確實符合環保法規為政策。在生產作業、產品及服務中持續改善，注重污染源之控制與污染預防之精神，以達環境改善績效。</p>	年度	用水量(公噸)	112	1,552	113	778	年度	非有害廢棄物(公噸)	112	1,902.67	113	1,568.69	
年度	用水量(公噸)														
112	1,552														
113	778														
年度	非有害廢棄物(公噸)														
112	1,902.67														
113	1,568.69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 本公司均依勞動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人權政策如下：</p> <p>1.平等就業機會</p> <p>(1)本公司致力於為所有人提供平等就業機會，不論種族、膚色、宗教、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性取向、國籍、公民身分、殘障、退伍軍人身分、受中華民國或當地法律保護的任何其他團體。</p> <p>(2)適用於就業的所有條件，包括但不限於聘用、安置、升遷、終止雇用、裁員、調職、請</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獲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p>	<p>假、報酬與培訓。</p> <p>2.歧視與騷擾</p> <p>(1)工作場所的歧視與騷擾是不能被容忍的。</p> <p>(2)本公司全體應體認是在安全、平等、公正與尊嚴受到高度重視之環境中工作。本公司決不容任何歧視或騷擾行為。歧視或騷擾行為通常是針對個人的冒犯性言語或肢體行為，令該人受到傷害或產生反感。其包括但不限於對性的直接要求、侮辱、冒犯性的笑話或詆毀及造成不友好的工作環境等。</p> <p>(3)本公司以保密的方式立即與徹底調查有關歧視或騷擾事件之舉辦。如果經認定確實為歧視或騷擾行為時，本公司將即刻採取適當的行為。此外，本公司更禁止任何人對提供投訴的員工進行報復或懲罰之行為。</p> <p>3.安全工作條件</p> <p>(1)本公司承諾確保全體員工的健康與安全。</p> <p>(2)本公司全體皆在安全、有益健康的環境裡工作。必須嚴格遵守適用的職業、衛生與安全法律，遵守有關衛生與安全法律、規定及風險管理的工作指示或程序；確保本公司工作環境的安全。</p> <p>(二)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規章，涵蓋受僱、解僱、工資、考勤、獎懲、升遷、福利措施等，並於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提撥至少1.5%以上為員工紅利。</p> <p>1.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措施除薪資外，另有年終獎金、各項津貼補助、生產績效獎金等。此外尚有年節獎金、結婚與生育禮金、喪</p>	<p>無重大差異</p>
-----------------------------------------------------------------	----------	---------------------------------------------------------------------------------------------------------------------------------------------------------------------------------------------------------------------------------------------------------------------------------------------------------------------------------------------------------------------------------------------------------------------------------------------------------------------------------------------------------------------------------------------------------------------------------------------------------------------------	--------------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p>	<p>葬奠儀，及定期提撥福利金及不定期辦理員工旅遊、聚餐等，促進員工向心力及歸屬感。</p> <p>2.本公司每半年辦理績效評核，對於表現良好員工，做為調整薪資或發放獎金之依據。</p> <p>3.休假落實職務代理人制度，以達到悠閒生活與工作的平衡。</p> <p>4.為提倡職場育兒、性別平等，113年共有3位同仁請育嬰假，如有延長期間之需求也會予以同意；另外對於有重大傷病，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如家中有重大變故，事先提出申請，可以於平日機動性的請假；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另本公司也提撥全體員工只要育有12歲以下之子女，每月發放育兒津貼。</p> <p>(三)</p> <p>1.本公司每年辦理優於法規之員工健康檢查，含一般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p> <p>2.110年起也聘請特約職護人員臨場服務，辦理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等勞工健康保護事項，每月提供健康報報。並依據健康報告作健康管理統計分析。除提醒同仁注意異常之追蹤診斷及治療，並作為規劃明年度健康促進方針，以協助員工落實自我健康管理並提供同仁完善的健康照護。</p> <p>3.每年不定期舉辦健康講座。</p> <p>4.本公司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依規範每季召開會議，訂有緊急應變管理程序等。</p> <p>管理措施：主動提供個人防護設備、生產設備定期維護，以確保人員操作設備上的安全，並針對</p>	<p>無重大差異</p>
------------------------------------------------	----------	----------------------------------------------------------------------------------------------------------------------------------------------------------------------------------------------------------------------------------------------------------------------------------------------------------------------------------------------------------------------------------------------------------------------------------------------------------------------------------------------------------------------------------------------------------------------------------------------------------------------------	--------------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p>	<p>新進、在職人員提供相對應的安全教育訓練，並依職務特性安排職安相關執照考取與回訓。</p> <p>5. 勞工作業環境監測為保障勞工免於作業場所中有害物的危害，提供勞工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每年均執行2次作業環境監測，逐步瞭解工作人員的暴露實態。</p> <p>6. 大詠城取得健康職場認證健康啟動標準期有效期間為111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p> <p>7. 本公司進行設備分級，對於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均依法予以列管，並做詳盡的檢查，確保設備能安全操作。公司之危險性機械天車部份，總計共70台，均依照「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辦理定期檢查，113年向社團法人中華產業機械設備協會申請共45台檢查合格，確保設備之使用安全。</p> <p>8. 113年度職災4件，(占113年底員工總人數之3.77%)，改善措施增加警示標語及人員培訓頻度。</p> <p>9. 113年未有火災事件發生，消防安全訓練每年二次，最近一次辦理時間為113年12月17日。</p> <p>(四) 本公司已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每年編制年度教育訓練實施計劃，針對不同職級安排適合之系列性訓練課程，以達同仁職涯發展與升遷規劃的目標。</p> <p>並積極培養包括生產、銷售、人力資源、研究發展及財務領域專業之人才，除提供良好之待遇及工作環境外，並施予專才或多職能訓練，使員工與公司同步成長。</p> <p>113年教育訓練一般/專業課程完成55人次</p>	<p>無重大差異</p>
------------------------------------	----------	----------------------------------------------------------------------------------------------------------------------------------------------------------------------------------------------------------------------------------------------------------------------------------------------------------------------------------------------------------------------------------------------------------------------------------------------------------------------------------------------------------------------------------------------------------------------------------------------------------------------------------------------------------	--------------

<p>(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p>	<p>306.5H、環安課程完成56人次411H。</p> <p>(五)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於公司網站設有客戶服務專區及留言板功能，包括採購、銷售客服等作業之利害關係人，皆可透過上述服務專區，表達意見與申訴需求，由公司各權責單位負責回應及處理，以保障各利害關係人權益。本公司訂有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管理及保護客戶隱私。透過個資內部稽核、外部驗證、危機預防及教育訓練，為客戶的資料把關。</p> <p>(六)本公司對於供應商之選擇均經過審慎評估，考量其生產過程是否有符合相關法令規定；需填寫「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供應商自評表」、「環安衛生政策」；另每季由採購人員填寫「廠商評鑑表」，定期評估廠商之適任性。</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p>✓</p>	<p>本公司預計於114年8月底前完成編製完成113年永續報告書，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布之通用準則、行業準則及重大主題準則編製，揭露公司所鑑別之經濟、環境及人權(包含其人權)重大主題與影響、揭露項目及其報導要求，並參考永續會計準理事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準則揭露行業指標資訊及SASB指標對應報告書內容索引。</p>	<p>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112年2月16日董事會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方面運作執行，遵守法令並依公司法及證期局相關法規進行公司治理，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展現企業對員工、股東及客戶的承諾，推動各項企業社會活動，並無差異情形。</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本公司基於「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理念，113年捐款兒童家扶、愛慈社福、員林高中畢業考取醫學院學生獎助學金、埔心國小更新教</p>			

學設備，充沛學習資源、社區發展協會贊助活動、台灣鑄造品公會及台灣鑄造學會活動贊助等。

(2) 起額僱用身心障礙人員，確保身心障礙人員的就業權益。

(3) 環保方面遵守法規規範，致力落實環境保護相關作業，持續更新環保集塵設備，改善員工現場工作環境。

(4) 彰濱廠房及鹽埔新廠屋頂建置太陽能發電設備，對綠電供應做出貢獻。

(5) 職醫、職護臨場服務，以實際行動關心員工身體狀況。

(6) 提供員工意見反饋管道，且不定期召開會議，讓各階層各部門人員，充分表達意見及建議。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附表二之二之三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執行情形</p> <p>1. 董事會：關注氣候議題，推動並監督管理階層運作成效，依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執行，包含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與查證進度執行情形、節能減碳執行成效、氣候風險評估與永續目標達成進度。</p> <p>本公司於 112 年 2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守則作為本公司實行公司治理事項之依據，並於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治理守則及執行情形。</p> <p>管理階層：永續發展專職單位為管理部，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2.</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125 190 1409 1115"> <thead> <tr> <th data-bbox="1125 1010 1204 1115">類別</th> <th data-bbox="1125 898 1204 1010">風險/機會</th> <th data-bbox="1125 651 1204 898">短期(1-3 年)</th> <th data-bbox="1125 439 1204 651">中期(3-6 年)</th> <th data-bbox="1125 190 1204 439">長期(6 年以上)</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1204 1010 1284 1115" rowspan="2">業務</td> <td data-bbox="1204 898 1284 1010">風險</td> <td data-bbox="1204 651 1284 898">機器設備與存貨的損毀</td> <td data-bbox="1204 439 1284 651">氣候災害致供應鏈異常中斷</td> <td data-bbox="1204 190 1284 439">顧客行為改變</td> </tr> <tr> <td data-bbox="1284 898 1409 1010">機會</td> <td data-bbox="1284 651 1409 898">增加業務合作的項目</td> <td data-bbox="1284 439 1409 651">發展低碳節能環保技術與材料</td> <td data-bbox="1284 190 1409 439">因應產業趨勢變化，製程優化與生產技術提升。</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風險/機會	短期(1-3 年)	中期(3-6 年)	長期(6 年以上)	業務	風險	機器設備與存貨的損毀	氣候災害致供應鏈異常中斷	顧客行為改變	機會	增加業務合作的項目	發展低碳節能環保技術與材料	因應產業趨勢變化，製程優化與生產技術提升。
類別	風險/機會	短期(1-3 年)	中期(3-6 年)	長期(6 年以上)											
業務	風險	機器設備與存貨的損毀	氣候災害致供應鏈異常中斷	顧客行為改變											
	機會	增加業務合作的項目	發展低碳節能環保技術與材料	因應產業趨勢變化，製程優化與生產技術提升。											

策略	風險	營運轉型成本增加	現有資源配合法令執行可能遇到技術瓶頸	以低碳轉型目標訂定營運方向
	機會	公司內部E化提高管理效率	與供應鏈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共同成长	企業競爭力提升及在產業中具有戰略地位
	風險	原物料成本因生產中斷或運輸成本而增加	設備更新及擴大研發費用投入	2050 淨零碳排放政策與政府節能政策，增加營運及投資成本
	機會	企業E化提高採購成本分析能力及決策品質，致降低營運管理成本	產品附加價值提升，致營收增加及利潤成長	尋找有潛力的投資標的，提高投資效益
財務				
<p>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極端氣候事件可能影響本公司自身營運、供應商運輸等，對財務影響為生產中斷，造成產能下降致使收入減少。</p> <p>轉型行動為</p> <p>(1) 每年對公司各建物投保財產險，彌補財產損失。</p> <p>(2) 建立系統異地備份。</p> <p>(3) 已著手進行製程改善開發，有效利用原物料使用良率以減少採購成本。</p> <p>(4) 建置節能減碳相關軟體設備。</p>				
<p>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程度。</p> <p>風險之辨識參考氣候變遷影響的政策、經濟活動、環境、社會、科技等面向，評估 TCFD 建議的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內外外部討論，評估與本公司相關的風險與機會因子。</p> <p>風險之評估定期邀集相關部門進行風險與機會評估作業，包括可能發生的時間尺度、發生的可能性，並評估潛在風險等級，經內外外部討論、報告確認顯著風險與機會。針對鑑別出來之顯著潛在風險與</p>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p>	<p>可能機會，考量公司營運方針，由相關部門進行因應方案規劃。每年底於董事會報告相關執行結果。</p> <p>5. 本公司目前尚未使用情境分析作為評估工具，公司內部討論評估與規劃執行中。</p> <p>6. 本公司透過營運節電措施，參與台電負載管理措施(計劃性-日選時段型)及電力交易平台補充備轉服務、再造廢棄物價值等做法創造正向環境的影響力、達到效益極大化、以實現減碳目標。本公司設定衡量與管理氣候風險與機會之關鍵指標、包含管理市場、現有產品和服務的要求及監管等轉型風險，透過節能效率等指標與目標以衡量氣候相關作業之成效。</p> <p>7. 本公司目前尚未規劃內部碳定價。</p> <p>8.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以電力使用所造成的間接排放(範疇二)為主，提高能源效率與製程改善。</p> <p>9.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所訂之揭露時程，大詠城應於115年起揭露相關資訊，目前尚不適用。現階段已陸續著手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等相關事宜。</p>
<p>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p> <p>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p>	
<p>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p> <p>目前尚不適用</p>	
<p>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p> <p>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p> <p>目前尚不適用</p>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目前尚不適用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於111年3月7日修訂「誠信經營守則」，本著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並遵循公司良好之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機制，並遵循相關法規、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其他商業行為法令，以作為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之精神。</p> <p>(二)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並隨時檢討，俾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本公司不定期在會議或教育訓練中宣導防範不誠信行為，希望建立全體員工一致信念，並遵循相關法令，以落實誠信經營。</p> <p>(三)本公司於110年3月19日之董事會，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及違規懲戒和申訴制度，並定期檢討，且透過員工職務輪調方式，以防範各類弊端發生。公司並鼓勵員工於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情事或嫌疑時，檢具足夠事證，向管理</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一)本公司以透明與公平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之客戶、供應商進行交易，如涉及不誠信行為，本公司發現後將立即停止交易。</p> <p>本公司於106年起，即要求廠商簽訂「誠信廉潔承諾書」，相關誠信行為及違約責任讓廠商清楚知悉。</p> <p>(二)本公司設置管理部為專責單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企業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最近一次報告日期為113年11月11日之董事會，113年度未發現任何不誠信行為及發生任何檢舉事件。</p> <p>內容如下：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配合法令制度確保相關防弊措施；推動內部組織編製與職掌，對有較高不誠信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p> <p>(三)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訂有董事利益迴避條款，本公司董事對董事會議案，若與其有利益關係者，於決議時迴避之。</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會計師亦每年審查內控制度執行情形並向公司治理單位、獨立董事報告查核結果。</p> <p>(五)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重視誠信原則，不時於各會議中宣導。</p> <p>並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其進修方式得參加公司內部教育訓練或主管機關所舉辦專業課程及宣導。</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舉情節之輕重，酌發新台幣 3,000 元以下獎金。本公司設有檢舉信箱 angel@wsmc.com.tw，受理單位為管理部專責處理。</p> <p>(二) 本公司遵循「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辦理，當公司人員涉不誠信行為，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並由專責單位依程序處理。</p> <p>(三) 本公司檢舉流程中均保密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守則」之規範揭露於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並適時揭露相關資訊。</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秉持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並遵守法令依公司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等相關規章，以作為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精神。且財報委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已連續多年簽發無保留意見之財報，足見本公司確實為誠信經營運作。

2. 本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

3.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或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4.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他人洩漏。

5. 本公司在銀行信用記錄良好。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重要資訊皆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52頁。
- 2.委任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02月19日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02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順民



簽章

總經理：謝宜軒



簽章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股東會及董事印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種類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13.05.10	1.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贊成權數：35,544,020 權 (含電子投票 32,228,512權) 反對權數：8,211 權 (含電子投票 8,211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2,875權 (含電子投票22,875權)	依決議結果執行
		2.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贊成權數：35,546,118權 (含電子投票 32,230,610權) 反對權數：7,211 權 (含電子投票 7,211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1,777 權 (含電子投票21,777權)	依決議結果執行 除權除息基準日 113/07/01； 現金股利發放日 113/07/29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贊成權數：35,549,350權 (含電子投票 32,233,842權) 反對權數：7,213 權 (含電子投票 7,213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8,543 權 (含電子投票18,543權)	依決議結果執行
		4.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贊成權數：35,549,350權 (含電子投票 32,233,842權) 反對權數：7,213 權 (含電子投票 7,213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8,543 權 (含電子投票18,543 權)	依決議結果執行
		5.全面改選董事九席(包含四席獨立董事)案	董事：謝順民 得票權數：40,528,289權 (含電子投票37,212,781權) 董事：楊麗雲 得票權數：39,555,948權 (含電子投票36,240,440權) 董事：謝依樺 得票權數：38,582,796權 (含電子投票35,267,288權) 董事：黃錦煌 得票權數：37,471,988權 (含電子投票34,156,480權)	依決議結果執行 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董事：謝宜軒 得票權數：35,480,311權 (含電子投票32,164,803權) 獨立董事：簡義信 得票權數：33,496,437權 (含電子投票30,180,929權) 獨立董事：許進興 得票權數：32,385,647權 (含電子投票29,070,139權) 獨立董事：劉政淮 得票權數：31,472,964權 (含電子投票28,157,456權) 獨立董事：李淑憫 得票權數：30,472,404權 (含電子投票27,156,896權)	
	6.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贊成權數：35,541,313 權 (含電子投票 32,225,805權) 反對權數：8, 518權 (含電子投票 8, 518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5, 275 權 (含電子投票25, 275 權)	依決議結果執行。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種類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董事會	113.02.20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結果執行。
		2.民國112年度個別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另提113年5月10日股東會承認。
		3.擬具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另提113年5月10日股東會承認。
		4.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另提113年5月10日股東會討論。
		5.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另提113年5月10日股東會討論。
		6.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依決議結果執行。另提113年5月10日股東會報告。
		7.修訂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採購及付		依決議結果執行。

		款循環」、「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8.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依決議結果執行。
		9.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		依決議結果執行，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10.擬訂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議程及股票停止過戶期間		依決議結果執行，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11.本公司董事全面改選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並向主管機關申報公告。
		12.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
		13.提名五席董事候選人及四席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14.董事及獨立董事提名及股東提案權受理期間日期		依決議結果執行，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15.本公司113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
		16.擬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決議其報酬		依決議結果執行。
		17.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		依決議結果執行。
		18.依主管機關規定檢視公司變相資金融通之情形		依決議結果執行。
董事會	113.05.10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結果執行。
	2.民國113年第一季個別財務報告	依決議結果執行。		
	3.本公司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113年5月13日為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		
	4.修訂本公司「採購及付款循環」	依決議結果執行。		
	5.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依決議結果執行。		

		員林分行簽訂授信及遠期外匯額度		
		6.依主管機關規定檢視公司變相資金融通之情形		依決議結果執行。
董事會	113.05.10	1.選舉董事長案 2.薪酬委員會委員聘任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結果執行。 依決議結果執行，並向主管機關申報公告。
董事會	113.08.12	1.民國113年第二季個別財務報告 2.本公司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案 3.修改本公司「生產循環」及「投資循環」 4.修改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股東會議事規則」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結果執行。 依決議結果執行，113年8月13日為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 依決議結果執行。 依決議結果執行。另提114年5月13日股東會討論。
董事會	113.11.11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 2.民國113年第三季個別財務報告 3.本公司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案 4.114年預算編制完成 5.114年稽核計劃編制完成 6.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 7.增訂本公司「永續資訊之管理」辦法，及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總則」 8.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9.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結果執行。 依決議結果執行。 依決議結果執行，113年11月12日為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 依決議結果執行。 依決議結果執行。 依決議結果執行。另提114年5月13日股東會討論。 依決議結果執行。 依決議結果執行。另提114年5月13日股東會討論。
董事會	114.02.19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依決議結果執行。

		2.民國113年度個別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席董事、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結果執行。
		3.擬具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配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另提114年5月13日股東會承認。
		4.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另提114年5月13日股東會討論。
		5.通過本公司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依決議結果執行。
		6.本公司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114年2月20日為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
		7.擬訂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議程及股票停止過戶期間		依決議結果執行，並向管機關申報。
		8.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依決議結果執行，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9.本公司114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
		10.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向台灣土地銀行員林分行簽訂授信額度		依決議結果執行。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議案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志維 劉美蘭	113.01.01- 113.12.31	1,210	稅務簽證 110 工商登記 190 影印交通費等代墊 102	1,612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3度		當年度截至114年3月15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謝順民	26,185	0	0	0
董事	楊麗雲	666,790	0	129,000	0
董事	謝依樺	1,280,000	0	75,000	0
董事	黃錦煌	0	0	0	0
董事/總經理	謝宜軒	59,000	0	0	0
獨立董事	張志端	0	0	0	0
獨立董事	簡義信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進興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政淮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淑憫	0	0	0	0
大股東	天雁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行銷品保部經理兼廠長	林克昌	0	0	0	0
財務、會計部門主管	簡安琪	492	0	2,000	0

註1：張志端獨立董事已於113.05.10股東會卸任，已解除內部人身份。

註2：劉政淮董事及李淑憫董事於113.05.10股東會新選任為獨立董事。

註3：謝宜軒董事於113.05.10股東會新選任為董事。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年3月15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1	天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順民	17,079,093	29.06%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
2	謝依禕	4,548,062	7.74%	2,072	0.00%	3,237,214	5.51%	謝順民	父女	—
								楊麗雲	母女	
								謝秉蓁	姐妹	
								謝宜軒	兄妹	
								謝卓衡	姑侄	
天雁投資(股)公司	其代表人為一親等									
3	謝秉蓁	3,901,000	6.64%	0	0.00%	3,683,726	6.27%	謝順民	父女	—
								楊麗雲	母女	
								謝依禕	姐妹	
								謝宜軒	兄妹	
								謝卓衡	姑侄	
天雁投資(股)公司	其代表人為一親等									
4	謝宜軒	3,564,000	6.06%	2,028,347	3.45%	4,241,866	7.22%	謝順民	父子	—
								楊麗雲	母子	
								謝秉蓁	兄妹	
								謝依禕	兄妹	
								謝卓衡	父子	
天雁投資(股)公司	其代表人為一親等									
5	楊麗雲	3,290,000	5.60%	1,556,000	2.65%	3,348,842	5.70%	謝順民	配偶	—
								謝宜軒	母子	
								謝秉蓁	母女	
								謝依禕	母女	
								謝卓衡	孫子	
天雁投資(股)公司	其代表人為配偶									
6	天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信託財產專戶-謝宜軒	2,400,000	4.08%	0	0.00%	0	0.00%	謝宜軒	信託財產	—

7	天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楊麗雲	1,900,000	3.23%	0	0.00%	0	0.00%	楊麗雲	信託財產	-
8	謝順民	1,556,000	2.65%	3,290,000	5.60%	2,567,445	4.37%	楊麗雲 謝宜軒 謝秉綦 謝依樺 謝卓衡 天雁投資(股)公司	配偶 父子 父女 父女 孫子 其代表人為本人	-
9	天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謝順民	1,400,000	2.38%	0	0.00%	0	0.00%	謝順民	信託財產	-
10	謝卓衡	964,000	1.64%	0	0.00%	0	0.00%	謝順民 楊麗雲 謝宜軒 謝秉綦 謝依樺 天雁投資(股)公司	祖父 祖母 父親 姑姑 姑姑 其代表人為二親等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興展技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25%	0	0	25,000	25%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

1.股本來源

114年3月15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9.01	1,000.00	500	500,000	500	500,000	設立	—	註1
73.09	1,000.00	3,000	3,000,000	3,000	3,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 元	—	註2
78.03	1,000.00	6,000	6,000,000	6,000	6,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 元	—	註3
78.08	1,000.00	12,000	12,000,000	12,000	12,000,000	現金增資 850,000 元	債權抵繳股款 5,150,000 元	註4
79.11	1,000.00	21,000	21,000,000	21,000	21,000,000	—	債權抵繳股款 9,000,000 元	註5
90.11	100.00	252,000	25,200,000	252,000	25,200,000	現金增資 4,200,000 元	—	註6
93.11	10.00	3,340,000	33,400,000	3,340,000	33,400,000	盈餘(股利)轉增資 8,200,000 元	—	註7
94.10	15.00	8,500,000	85,000,000	8,500,000	85,000,000	現金增資 21,250,000 元暨盈餘(股利)轉增資 30,350,000 元	—	註8
96.08	10.00	15,000,000	150,000,000	10,752,500	107,525,000	資本公積溢價轉增資 10,625,000 元暨盈餘(股利)轉增資 11,900,000 元	—	註9
96.12	20.00	15,000,000	150,000,000	14,000,000	140,000,000	現金增資 32,475,000	—	註10
97.06	20.00	80,000,000	800,000,000	21,000,000	210,000,000	現金增資 42,0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5,320,000 元暨盈餘(股利)轉增資 22,680,000 元	—	註11
98.12	10.00	80,000,000	800,000,000	21,200,000	212,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 元	—	註12
99.05	11.00	80,000,000	80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現金增資 38,000,000 元	—	註13
99.09	12.50	80,000,000	800,000,000	28,600,000	286,000,000	現金增資 36,000,000 元	—	註14
100.04	11.00	80,000,000	800,000,000	46,600,000	466,000,000	現金增資 180,000,000 元	—	註15
100.08	12.50	80,000,000	8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99,955,000 元暨現金增資 34,045,000 元	—	註16
103.08	10.00	80,000,000	800,000,000	51,000,000	510,000,000	現金減資 90,000,000 元	—	註17
105.08	10.00	80,000,000	800,000,000	42,000,000	420,000,000	現金減資 90,000,000 元	—	註18
108.01	10.00	80,000,000	800,000,000	47,600,000	476,000,000	現金增資 56,000,000 元	—	註19
109.09	10.00	80,000,000	800,000,000	50,456,000	504,560,000	盈餘轉增資 28,560,000 元	—	註20
112.06	10.00	80,000,000	800,000,000	50,460,977	504,609,770	公司債轉換 49,770 元	—	註21
112.09	10.00	80,000,000	800,000,000	57,536,401	575,364,010	盈餘轉增資 20,182,400 元 公司債轉換 50,571,840 元	—	註22

113.06	10.00	80,000,000	800,000,000	57,552,265	575,522,650	公司債轉換 158,640 元	—	註 23
113.09	10.00	80,000,000	800,000,000	57,899,374	578,993,740	公司債轉換 3,471,090 元	—	註 24
113.11	10.00	80,000,000	800,000,000	58,756,508	587,565,080	公司債轉換 8,571,340 元	—	註 25
114.03	10.00	80,000,000	800,000,000	58,772,991	587,729,910	公司債轉換 164,830 元	—	註 26

註 1：69.01.10 六九建三字第 56007 號，設立名稱為”詠成機械鑄造有限公司”

註 2：73.09.01 七三建三字第 194395 號，並更名為”詠成機械鑄造(股)公司”

註 3：78.03.11 七八建三甲字第 134224 號

註 4：78.08.26 七八建三乙字第 275948 號

註 5：79.11.05 七九建三乙字第 380584 號

註 6：90.11.28 經(90)中字第 09033124310 號

註 7：93.11.15 經授中字第 09332988140 號

註 8：94.10.14 經授中字第 09432989090 號

註 9：96.08.06 經授中字第 09632557840 號

註 10：96.12.21 經授中字第 09633273390 號

註 11：97.06.20 經授中字第 09732464380 號

註 12：98.12.01 經授中字第 09835040210 號，98 年 7 月更名為「大詠成機械(股)公司」

註 13：99.05.27 經授中字第 09932101130 號

註 14：99.09.07 經授中字第 09932558220 號

註 15：100.04.05 經授中字第 10031883610 號

註 16：100.08.24 經授中字第 10001196200 號；100 年 6 月公司更名為「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註 17：103.08.26 經授商字第 10301175640 號

註 18：105.08.30 經授中字第 10534295870 號

註 19：108.01.19 經授中字第 10833046500 號

註 20：109.09.07 經授商字第 10901162290 號

註 21：112.06.28 經授商字第 11230113730 號

註 22：112.09.15 經授商字第 11230173180 號

註 23：113.06.12 經授商字第 11330085100 號

註 24：113.09.04 經授商字第 11330159050 號

註 25：113.11.26 經授商字第 11330205960 號

註 26：114.03.03 經授商字第 11430025900 號

2. 股份種類

114 年 3 月 15 日 單位：人；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8,772,991 股	21,227,009 股	80,000,000 股	屬上櫃公司股票

註：公司發行之股份種類為普通股，並無特別股。

最近一次經濟部核准公司債轉換變更登記日期為 114 年 3 月 3 日。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3月15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天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079,093	29.06%
謝依樺		4,548,062	7.74%
謝秉蓁		3,901,000	6.64%
謝宜軒		3,564,000	6.06%
楊麗雲		3,290,000	5.60%
天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受託 信託財產專戶-謝宜軒		2,400,000	4.08%
天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受託 信託財產專戶-楊麗雲		1,900,000	3.23%
謝順民		1,556,000	2.65%
天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受託 信託財產專戶-謝順民		1,400,000	2.38%
謝卓衡		964,000	1.64%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 提繳稅捐。
- 二、 彌補虧損。
- 三、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四、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 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

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應為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五以上。

現金紅利分派比例視當年度營運狀況、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資本預算及長期財務規畫等因素，及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調整之。分派股利之政策，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於114年2月19日董事會提議113年度盈餘分配案發放現金股利0.4元，股利總額23,509,196元，占可供分配盈餘23.18%；尚未經股東會通過，內容如下：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

項目	金額 (NTD：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91,463,362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1,155,659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99,530)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1,105,613)
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101,413,878
分配項目：	
減：股東現金紅利	(23,509,196)
期末未分配盈餘	77,904,682

(四)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未規定辦理公開財務預測，故營業績效變化情形、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相關資訊並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一) 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五；

(二) 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民國 113 年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估列，員工酬勞依 1.81%估列、董事酬勞依 1.81%估列。本公司股東紅利實際發放總額占可供分配盈餘為 23.18%。

(2) 本期經董事會決議發放員工酬勞 225,000 元及董事酬勞 225,000 元，經提報 114 年度股東會通過後施行。

(3) 本公司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格決定，股票公平市價係指最近一期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併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4) 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4 年 2 月 19 日董事會討論通過，擬議配發員工酬勞

225,000 元、員工股票紅利 0 元及董事酬勞 225,000 元。而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25,000 元及 225,000 元，二者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無配發員工股票股利。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年度：112 年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數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酬勞	1,218	1,218	0	-
董事酬勞	1,218	1,218	0	-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111 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辦 理) 日 期	111.10.03
面 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 100.6%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150,000,000 元
利 率	票面利率 0%
期 限	三年期 到期日：114.10.03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邱雅文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徐建業會計師、劉美蘭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本債券持有人依發行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發行辦法第十七條贖回，或依發行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自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力日起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截至 114 年 3 月 15 日未償還本金新台幣 25,700,000 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發行時轉換價格達 30%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 10%時，本公司將以現金按債券面額贖回。

限制條款		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 114 年 3 月 15 日已轉換普通股金額公司債總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轉換股數 6,298,751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本公司 111 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若公司債債權人全數轉換，依目前轉換價格 18.2 元計，公司債全數轉換增加普通股 1,412 仟股，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9,369 仟股計，每股盈餘稀釋約為 2.38%。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13 年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3 月 15 日
	轉債市價 公司	最高	135
最低		103.1	103.2
平均		116.12	103.2
轉換價格		18.2	18.2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11.10.03 20.09	111.10.03 20.09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包含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以及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仟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一)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本次 111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募集總金額為 150,900 仟元，已依資金運用計畫執行。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鋼鐵鑄造業。
- (2)其他非鐵金屬基本工業。
- (3)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4)國際貿易業。
- (5)除許可業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6)機械設備製造業。
- (7)其他機械製造業。
- (8)模具製造業。
- (9)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10)機械安裝業。
- (11)機械批發業。
- (12)機械器具零售業。
- (13)表面處理業。

2.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一一三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鑄件	313,182	99.33%
其他(註)	2,126	0.67%
合計	315,308	100.00%

註:其他項目包括模具收入、鑄件加工費及其他等。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商品為鑄鐵件業務；鑄鐵件依材質分有灰口鑄鐵（FC）及球墨鑄鐵（FCD），主要供汽車零件、建築五金零件、機械及手工具零件、風力發電機鑄件、水管瓦斯管活塞環、機電零件及傳動系統零件用。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1)本公司透過微量元素添加、合金材質的添加設計及開發，增加鑄件產品之耐蝕、耐酸鹼的特性，擴大鑄件產品應用領域，如運輸工業、工業類鑄件及產業機械等，並取代鍛造品之應用領域。
- (2)鑄件粗胚的後處理研磨程序中，導入機械手臂進行鑄件自動研磨。可增加研磨效率、降低鑄件等待期並加強研磨後鑄件尺寸精度要求。
- (3)全製程接單能力：產品的特殊鑄造、精密加工、粉體塗裝等品質控管與製作能力。本公司陸續增設造模製程設備，可降低人力成本，並提高產品品質及穩定度。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A.全球鋼鐵鑄造產業現況

中國鑄件產量以汽車鐵件、鑄鐵管及鑄鐵件為主，與台灣主要鑄件產品重疊性高，而由於110年中國能耗雙控政策造成下游產業需求趨緩，使得其鑄造產業呈現供給過剩態勢，促使中國鑄件業者積極拓展外銷市場，故出口鑄件在主要市場對台灣產品競爭壓力仍高。111年台灣經濟穩定成長，且汽車及機械等主要下游產業外銷訂單溫和擴增，帶動國內產業用鑄件需求回升，且受惠於風電零組件國產化政策，有助於風電鑄件需求持續成長，同時國內外不動產市場對家飾鑄件需求仍高，且國內產業擴廠需求有利於鑄鐵管需求，刺激本產業內、外銷市場維持成長，此外，由於供需情勢仍然緊俏，支撐國際鋼材及金屬原物料報價，有助於本產業產品報價溫和調漲，故產業景氣則約略持平。

112年全球經濟受到地緣政治、金融緊縮、戰爭、供應鏈洗牌、勞動力不足等挑戰，讓產業陷入一個相對不安的環境，再加上匯率問題，致產業的經營比較辛苦。113年全球鋼鐵市場面臨歐洲需求疲軟，加上中國鋼品大量出口導致全球產能過剩。114年在全球第二鋼鐵廠(安賽樂米塔爾(ArcelorMittal)) 2024年第四季財報優於預期，並預估今(2025)年鋼鐵需求將升溫，還有美國總統川普期能在上任100天內結束俄烏戰爭，加上義聯集團創辦人林義守也預測俄烏戰爭有望於1年內結束，將帶動鋼鐵市場重建需求。

B.台灣鑄造業發展現況

台灣鑄造業經歷數十年發展後，歷經萌芽期、成長期、成熟期至如今的升級轉型期，由於應用產業逐漸外移至中國大陸，國內業者面臨艱鉅的考驗，尤其在91年台灣正式加入WTO之後，產業開始面臨全球化競爭，98年更面臨金融海嘯，鑄件產量銳減至91萬噸，鑄造業者開始重視升級轉型工作。鑄造業也於此時開始強化與國際合作。兩岸三地鑄造業於是開始輪流舉辦合作論壇，2012年台灣鑄造協會及馬來西亞FOMFEIA更簽訂合作備忘錄，將增加雙方產業合作強度。2015年1月，為鼓勵鑄造業由3K(3K中之3K，日文「3K」即Kitana 骯髒、Kiken 危險、Kitsu 辛苦)轉型為4C(Clean 乾淨的、Career 具生涯發展性的、Competitive 有競爭力的、Creative 有創造力的)，勞動部成立『鑄造產業發展平台』，鼓勵廠商產業轉型，蛻變為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產業。

- (1)國內鑄造廠以中小型企業為主，僱用員工人數以50~100人居多，多數聚集在中部地區，但近十幾年來由於環保標準日趨嚴格及下游產業外移等因素影響，體質不良或小規模之鑄造廠商數持續縮減。現在國內極大部分3K工作環境，不易招募技術人力及留住人才，極需協助轉型升級。
- (2)面對前述危機，不少業者投資大筆經費，導入新科技材料，並透過製程自動化、引進通風集塵及噪音控制等全新設備，藉此改善作業環境，吸引年輕人加入鑄造產業。也有部份業者導入3D列印技術，縮短產品開發時程、爭取高階訂單。這些積極作為，都有利我國鑄造業從最骯髒、危險與辛苦的夕陽工業，蛻變成具國際競爭力的產業。
- (3)隨著工業互聯網、物聯網、人工智能等技術的快速發展，鑄造行業正逐步向數字化、智能化方向轉型。這有助於提高生產效率、降低勞動力成本、提高產品質量。同時，綠色環保也成為鑄造行業發展的重要目標。傳統的鑄造生產過程存在高能耗、高污染等問題，發展綠色環保的鑄造技術和工藝已成為行業的重點之一。
- (4)工業是機械工業之母，應用產品種類甚為廣泛，其中又以工具機對鑄件的需求最大，故工具機產業需求消長，對於上游的鑄造業供需變動及趨勢息息相關，故以工具機的市場情況來觀察對鑄造業的市場發展情形。

C.全球工具機市場

110 年以來各國已開始陸續施打疫苗，疫情對全球經濟的影響已明顯淡化，製造業活動也恢復以往水準，許多國家公布其製造業 PMI 普遍維持在榮枯線(50)之上，且機械業景氣回升帶動對本產業的採購增加；另外，雖然近期車用晶片短缺造成全球汽車生產受到影響，但車市買氣已大幅回升，故汽車產業對工具機的需求亦呈現上揚態勢，且國內市場也受惠於台商回流以及機械業、金屬工業的景氣上揚而擴大對工具機的購買。因此在來自海外市場訂單增加、國內需求回升，以及基期較低等因素下，110 年本產業產、銷值分別年增率各為 33.77%和 32.05%。

111 年中國經濟成長趨緩、俄烏戰爭對全球經濟產生不利影響，導致 IHS Markit Ltd、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等國際研究機構下修 111 年全球和主要國家經濟成長目標，但因 110 年第四季的訂單陸續出貨，同時台商回流和本土企業擴大在台投資規模，惟因中國需求減弱以及基期較高的情形下，111 年成長力道較 110 年有所趨緩。

112 年全球經濟因受到國際通膨及升息壓力、俄烏戰爭膠著、美中貿易爭端持續、中國經濟放緩、氣候變遷與日俱增等多重風險，讓各國製造供應鏈顯得更加辛苦。113 年全球經濟在各國反通貨膨脹及成長穩定的情勢下，全球成長的風險整體來說是平衡的。儘管中美兩大市場經濟情勢不確定性高，但國際供應鏈庫存在逐漸調整中，114 年全球 GDP 成長的整體展望預計將與 115 年相近。儘管全球兩大經濟體美國和中國大陸的經濟成長預計將放緩，但幾乎其他地區的經濟成長預計都會有所改善。根據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IMF 以及經濟學人(EIU)等國際預測機構，全球前 45 大經濟體中，沒有一個預計會在 2025 年陷入經濟衰退，大多數經濟體包括歐洲、日本、加拿大和英國，預計在 2025 年將加速成長，企業盈利成長也可望改善。114 年隨著主要央行放鬆貨幣緊縮程度，預期先進經濟體的消費及投資動能回升帶動全球經濟成長穩健。除了提高設備採購意願外，同時也增加臺灣景氣的復甦力道。

D.台灣工具機產業

依據財政部關稅總局資料處理處提供之我國各關區的出口報單資料，由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工會(TMBA)統計，2024 年 1-12 月台灣工具機出口總額為 22.18 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14.8%。其中金屬切削工具機出口減少 16.8%，金額為 18.35 億美元，金屬成型工具機出口減少 3.7%，金額約為 3.83 億美元。

2024 年台灣工具機依出口國地區別分析，工具機出口前十大國(地區)依序為：中國(含香港)、美國、土耳其、印度、越南、泰國、荷蘭、德國、日本及韓國。其中，台灣出口至中國大陸(含香港)地區的工具機金額，約為 6.31 億美元，較去年減少 11.5%，占整體出口比重 28.4%；出口排名第二為美國市場，出口金額為 3.41 億美元，占整體市場比重 15.4%，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9.7%；土耳其則為主要出口的第三名，金額為 1.92 億美元，占整體市場比重 8.7%，出口金額則較去年減少 33.6%。

台灣工具機各區域出口表現

金額：仟美元

名次 國別	2024 年出口額	比重	2023 年出口額	比重	增減比	
1. 中國(含香港)	630,561	28.4%	712,682	27.4%	-11.5%	↓
2. 美國	341,266	15.4%	377,816	14.5%	-9.7%	↓
3. 土耳其	192,287	8.7%	289,784	11.1%	-33.6%	↓
4. 印度	145,864	6.6%	120,704	4.6%	20.8%	↑
5. 越南	89,590	4.0%	71,364	2.7%	25.5%	↑
6. 泰國	79,518	3.6%	67,473	2.6%	17.9%	↑

7. 荷蘭	58,136	2.6%	84,342	3.2%	-31.1%	↓
8. 德國	57,243	2.6%	78,257	3.0%	-26.9%	↓
9. 日本	52,267	2.4%	66,554	2.6%	-21.5%	↓
10. 韓國	48,665	2.2%	40,101	1.5%	21.4%	↑
其他	522,544	23.6%	692,771	26.6%	-24.6%	↓
全球總額	2,217,942	100.0%	2,601,846	100.0%	-14.8%	↓

資料來源：財政部關稅總局 資料統計：臺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TMBA)

臺灣工具機產業係外銷導向，未來工具機鑄造產品朝高值化發展方向，主力產品將為主軸、機身等高附加價值零組件，未來鑄造產品高值化的發展趨勢主要有兩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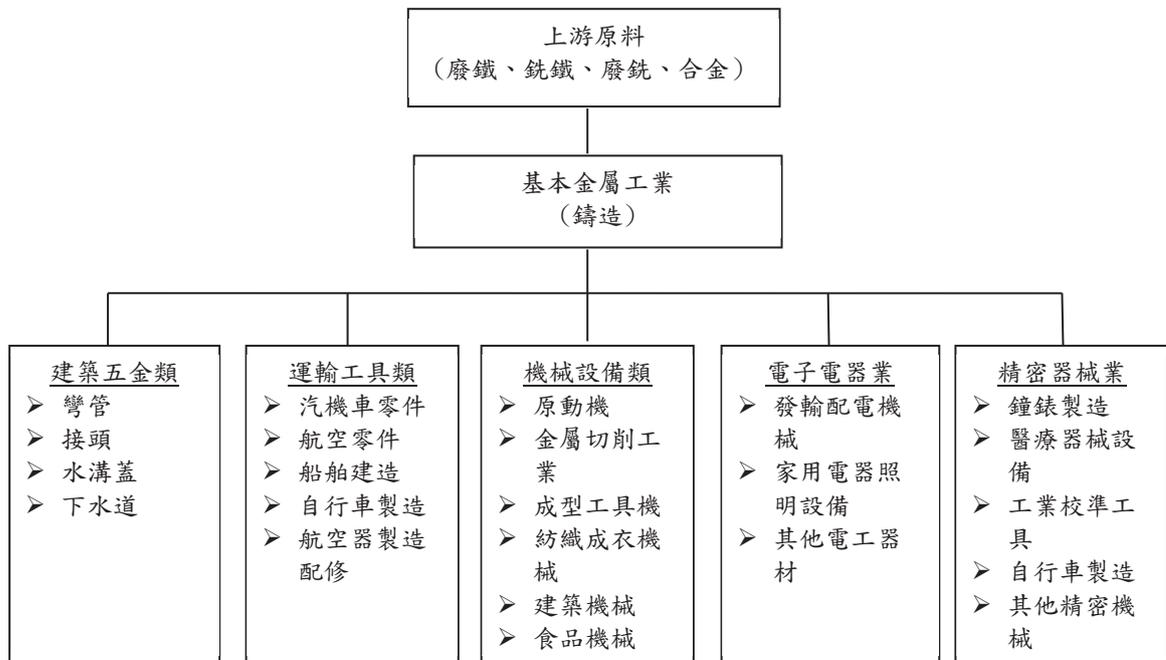
- (a) 機器人輕量化：為強化機器人之實用性，而開發出各種輕金屬骨架、外殼。
- (b) 工具機高精度、高速化加工：為使工具機能夠高精度、高速化加工以提升附加價值，而需要能夠提供高強度螺桿、滑軌，以及抗震、耐疲勞的主軸、機身。

本公司位於工具機產業之上游，鑄造業務的擴展應屬可期，本公司針對工具機大型化趨勢，近年積極佈建彈性之鑄造能力，最大單一鑄件可達長度 14 公尺、重量 46 噸，並導入米漢納品質標準體系，鑄造品質標準可與世界接軌。

本公司除持續改善工作環境與製程，並強化產學合作的力道，積極培訓專業人才，吸引優秀人才進入鑄造業，朝成為全國最大工具機專業鑄造廠之目標發展。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屬基本金屬業中的鑄造業，因此和金屬製品業構成金屬工業之骨幹，經由金屬基本工業及金屬製品業而衍生下游工業：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未來的工具機發展方向，會隨著電腦化、自動化、省人工、省能源及環境保護趨勢發展，因此工具機製程將朝向改善零組件、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成本方向著手，茲就各機械業之各產業環境發展趨勢及鑄件技術需求列示如下：

附表：機械業之各產業環境發展趨勢及鑄件技術需求

產業	環境發展趨勢	技術需求
運輸工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輕量化發展趨勢 * 高精密、高強度、高延韌性、耐磨耗、複雜狀況需求 * 提升零組件性能及附加價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沃斯回火球墨鑄鐵應用 * 鋁合金半固態鑄造 * 新耐熱鑄鐵開發 * 金屬快速原型件鑄造技術
工具機產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克服高精密度加工所需注意的熱膨脹效應 * 中大型鑄件的新材質取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低熱膨脹鑄鐵、鑄鋼開發 * 高強度球墨鑄鐵開發
閥製品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應飲用水無鉛法案 * 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及取代鍛造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無鉛銅鑄件開發 * 精密鑄造技術
航太、3C、民生及其他工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縮短產品開發時程，降低開發成本 * 人工關節開發 * 航太及渦輪機零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金屬快速原型件鑄造技術 * 精密鑄造技術

資源來源：金屬中心 ITIS 計畫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 (1) 國內專業鑄造廠商多為未上市櫃之中小型企業，目前僅有上市公司 F-永冠(1589)為專注於鑄件業務公司，及上櫃公司嘉鋼(2067)是油壓及汽車零組件鑄造公司。目前國內主要中大型專業鑄造廠有甲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穎杰鑄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源潤豐鑄造股份有限公司等，均為未上市櫃公司，而於機械廠中附設鑄造廠則有永進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台中精機廠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
- (2) 國際上主要鑄件廠以日本品質最優，近幾年來大陸地區鑄件廠商雖也逐漸興起，然台灣鑄件廠商品質及交期仍具競爭優勢，本公司為因應大陸鑄件廠商低價搶單之情形，已逐步提升鑄件設計能力，並導入新型設備及新型環保設施，並檢視製程朝向合理化方向進行，以優勢的成本與品質管控能力，充分創造量產附加價值。
- (3) 本公司製程屬於一條龍生產，生產效率高，且主要利用離峰時間熔解，除兼顧環保也節省耗電成本，鑄件產業出貨除要求品質好外，還要求生產周期短，本公司為鑄造及加工專業廠商，具備自動化量產、快速的新產品模具開發及加工能力，可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研發費用	6,184	4,707
當年營收淨額	434,677	315,308
占當年營收淨額比例	1.42%	1.49%

2.最近年度研究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6	多軸式機械手臂行走軸設計研發
	低底盤高乘載式台車(非軌道式)
	機械手臂力位差補償器
107	智能輔助排程系統
108	熱分析與分光儀融合技術
109	熱分析與分光儀融合數據對鑄鐵分析技術
110	碳化矽汙泥應用
111	鋼鐵爐渣高值應用
112	高效節能電爐熔解與澆鑄技術
113	節能生產暨能管開發專案計畫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計劃

- A. 改善現場環境配置，精實管理提高生產效率。
- B. 持續改善品質與交期。
- C. 強化客戶服務品質。
- D. 引進新客戶、開發新市場，以擴大市場占有率。
- E. 落實內部稽核工作。
- F. 成立材料實驗室，目標取得 SO/IEC 17025 測試實驗室認證。
- G. 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14067 產品碳足跡認證。

(2)長期業務計劃

- A. 計劃性整合上、下游策略聯盟。
- B. 全面生產管理(TPM)導入。
- C. 發展球墨鑄鐵(FCD)產品，擴大產品線。
- D. 配合客戶發展，持續更新產能與設備，滿足不同客戶產品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區域	112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淨額	比率%	銷售淨額	比率%
內銷	208,413	47.95%	172,821	54.81%
外銷	226,264	52.05%	142,487	45.19%
合計	434,677	100.00%	315,308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為鑄造產業，根據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磁帶資料顯示，產業產品可分為「鑄鐵管」、「鑄鐵件」及「鑄鋼件」三項，其中「鑄鐵件」的應用廣泛，主要使用於汽機車及機械零件為主的工具機為主，根據經濟部統計處統計分析資料顯示，我國 111 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度鑄鐵件銷售額分別為新台幣 23,177,814 仟元、19,906,054 仟元及 18,588,232 仟元，以大詠城 111 年度、112 年度及 113 年度鑄鐵件之銷售額計算，本公司於鑄鐵件之市場佔有率分別為 2.61%、2.17%及 1.68%。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間	大詠城鑄件銷售額	我國鑄鐵件銷售額	市場佔有率
111 年	605,217	23,177,814	2.61%
112 年	432,644	19,906,054	2.17%
113 年	313,182	18,588,232	1.6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報告；經濟部統計處。

3. 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需求方面與成長性

鑄造產業應用產品範圍相當廣泛，包含機械、能源、汽車零件、軌道車輛等，本公司目前專注於提供工具機產業產品需求，而台灣工具機仍在國際消費市場位居關鍵供應者之地位，且擁有機台性價比高、國際客戶服務的競爭優勢，而隨著下游機械產業需求旺盛下，上游鑄造廠營收也跟著受惠，再加上政府將發展工具機為兆元產業，推動風力發電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台灣工具機產業仍有相當大的發展空間。

根據 2024 年度台灣出口情勢分析報告，臺灣工具機持續研發升級，採用高度客製化零配件，結果 AI 與虛實整合技術，提升良率與產能，以提供全球缺工狀況。除一般金屬加工外，積極跨入半導體製造並與國際大廠結盟。美國製造優先政策下，臺灣工具機出口美國在 2024 年最後兩個月呈現正成長，預估 2025 年將持續成長。

台灣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TMBA）對 2025 年產業景氣抱持樂觀審慎的態度，並提出積極應對策略，期許台灣工具機產業持續提升競爭力，穩健發展。工具機公會認為，數位轉型與永續發展是台灣工具機產業升級的關鍵驅動力。根據公會對會員廠商的調查，國內工具機及零組件廠商目前已積極導入 AI 人工智慧、大數據分析等先進技術，以提升生產效率、產品品質和國際競爭力。同時，環保節能的生產製程和產品設計，也將成為未來市場決勝的重要因素。

台灣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TMBA）發佈 2025 年 2 月台灣工具機進出口速報，內容中提及近期中國的全國政協與人大會議於北京召開，確立 2025 年經濟成長目標，並針對當前經濟挑戰，計畫透過加大財政支出來刺激市場需求。由於中國持續面臨通貨緊縮壓力及供過於求的問題，政府將著重擴大內需、促進消費，並積極推動「新一輪大規模設備更新」及「消費性產品舊換新」，以促進產業升級，並實現更高品質、可持續的經濟成長。

此次政策將聚焦於基礎建設、智慧製造及綠色經濟，並以「新質生產力」為核心發展方向，預計將帶動製造業對高效、自動化設備的需求提升。這一變革不僅可能為台灣工具機產業帶來新的市場機遇，也可能伴隨中國本土產業競爭力提升的挑

戰，需密切關注政策動向，積極調整布局，以確保競爭優勢。

(2)供給方面

台灣鑄件廠主要為中小型企業，而鑄造業屬高資本、高勞力、高技術的產業，長期而言，具有大者恆大之產業特性，中小型鑄造廠將面臨淘汰或整併的壓力。而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專業鑄件廠，並著墨於客製化利基市場，累積多年產製經驗及對製程技術之掌握能力，深獲國內知名工具機廠商之肯定與青睞，品質均能符合客戶之需求，與客戶建立互信、互賴之密切夥伴關係。除此之外，本公司品質制度已取得 ISO 9001 之認證，所提供之服務在高效率的生產管理之下，均能提供下游工具機客戶快速而準確的交期，且本公司位於彰化縣彰濱工業區，鄰近大台中地區工具機重鎮，因地理之便縮短鑄件產品運輸時間及成本，因此結合本公司之技術能力、優越的品質及地利之便，突顯本公司在鑄造產業中所扮演之重要地位。

4.競爭利基

(1)公司專注本業經營，形象深受肯定

本公司成立超過四十年，信譽及形象甚佳，多年來堅守高品質政策並致力提升客戶滿意度，並於 2008 年通過國際品質管理保證系統 ISO9001 認證，對於產品品質及技術水準要求嚴格，不斷研發新產品，於鑄造市場中占有相當之競爭優勢。

(2)提供客戶鑄件產品一次購足之需求

本公司生產的灰口鑄鐵，多應用於車床、銑床、搪床、磨床、鑽床、沖床、PCB 鑽孔機及汽車模具，重量可由單一鑄件 100 公斤到 46 噸，長度可達 14 公尺，能滿足客戶各種客製化之需求。

目前本公司每條生產線可依客戶要求之鑄件大小及長度產製，由於近年歐美客戶有轉向一站式採購的趨勢，本公司則具備一站式的服務及具全製程接單能力，本公司從模具到加工成品、量測驗證，擁有精準的品質控管與製作能力，相對於國內多數鑄造廠大都不願投入人力經營此一部份，本公司客戶德國汽車及航太產業機械設備的領導大廠，即是看中本公司擁有一站式的服務能力，而有持續往來交易。本公司將持續透過此類高端客戶的要求，進而帶動本公司持續投入往更高的品質發展。

(3)鑄造設備投資已達經濟規模且具有大量採購優勢

專業鑄造廠之鑄造設備為創造營收之利器，而其主要原物料銑鐵、廢鐵及呖喃樹脂採購成本則影響本公司之利潤及財務表現。本公司歷年來已累積鉅額資金於各項生產及環保設備，致未來想跨入鑄造業之競爭者之門檻墊高，且由於本公司已於鑄造產業耕耘多年，對於進貨原物料的採購成本在大量採購下可大幅降低，具有採購優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台灣中部向來為工具機產業重鎮，由於群聚效應，近年來部分工具機大廠又陸續至嘉義大埔美工業區設廠，加以本公司又臨近台中港，所以不管在產品運輸

或服務上，均能降低本公司營運成本及提升服務品質。

- B. 機械產業一向被視為一個國家工業化程度的指標，不但是工業之母，亦為工業強國必備的產業。歐美日等先進國家為降低成本，紛紛到亞洲地區採購高品質鑄件，尤其以日本更為積極，從全球鑄造工業發展趨勢來看，鑄造產業已進入積極成長期。
- C. 近年來大陸土地及勞力成本的上漲，讓「中國製造」的優勢逐漸消退，貿易戰更促使廠商提高外移速度，但廠商離開大陸設廠，仍需要時間發酵成長，也為機械產業及消費性工業品創造許多商機，更名為創造鑄造廠有利契機。
- D. 本公司於鑄造產業深耕多年，累積豐厚的鑄造製程改善技術及經驗，可即時達成客製化產品之交期需求及兼顧產品鑄造品質，並加入鑄造學會以取得更先進的鑄造技術及製程改善，並吸引國內眾多上市櫃工具機公司投單生產，足見本公司鑄件品質及服務獲得客戶認同度逐年提升。
- E. 本公司擁有加工設備，於出口國外鑄件時先行加工檢測確保品質無虞，以減少產品退貨及運輸之成本。

(2) 不利因素

A. 產業高度仰賴專業技術人才

鑄造產業為專業人力技術密集之產業，該產業技術人員須多年養成及培育，並於本公司專注於客製化產品利基中，尋求最佳之鑄造製程解決方案，達成客戶品質、交期之需求及減少本公司重製及損壞賠償之成本。

因應策略

- ① 由於人才培養不易，故本公司已積極建立長程人才培育及激勵制度，聘請外部專業人員到場實施在職訓練，並派遣員工到外部實施專業訓練，強化人員培育與訓練提升人力資源素質，並逐步建立良好的福利制度，增加人員留任之穩定性。
- ② 落實並積極導入鑄件製程標準化及自動化，並建立研發製程資料保存機制，透過資深人員之製程除錯經驗傳承，降低人員異動所造成之衝擊。

B. 產業人才招募不易

鑄造業屬於高汙染、高勞力、高危險之 3K 傳統產業，年輕操作人員招募不易，且高階技術人力之養成困難及傳承接受度意願低落，致人力招募不易。

因應策略

- ① 本公司善用政府對 3K 傳統產業給予 35% 的外勞人數，適量引進外勞為基礎作業操作人員，以解決作業人力不足的問題。
- ② 提供員工完善福利制度、訂定獎勵制度等，並依員工之專業及特質安排職務，以增加向心力及降低流動率。
- ③ 透過自動化改善工作環境、補充勞動力的機會，享受自動化確保鑄件品質、減少鑄件差異、少量多樣等製程升級的各種優點。

C.油電費漲價，造成營運成本增加。

因應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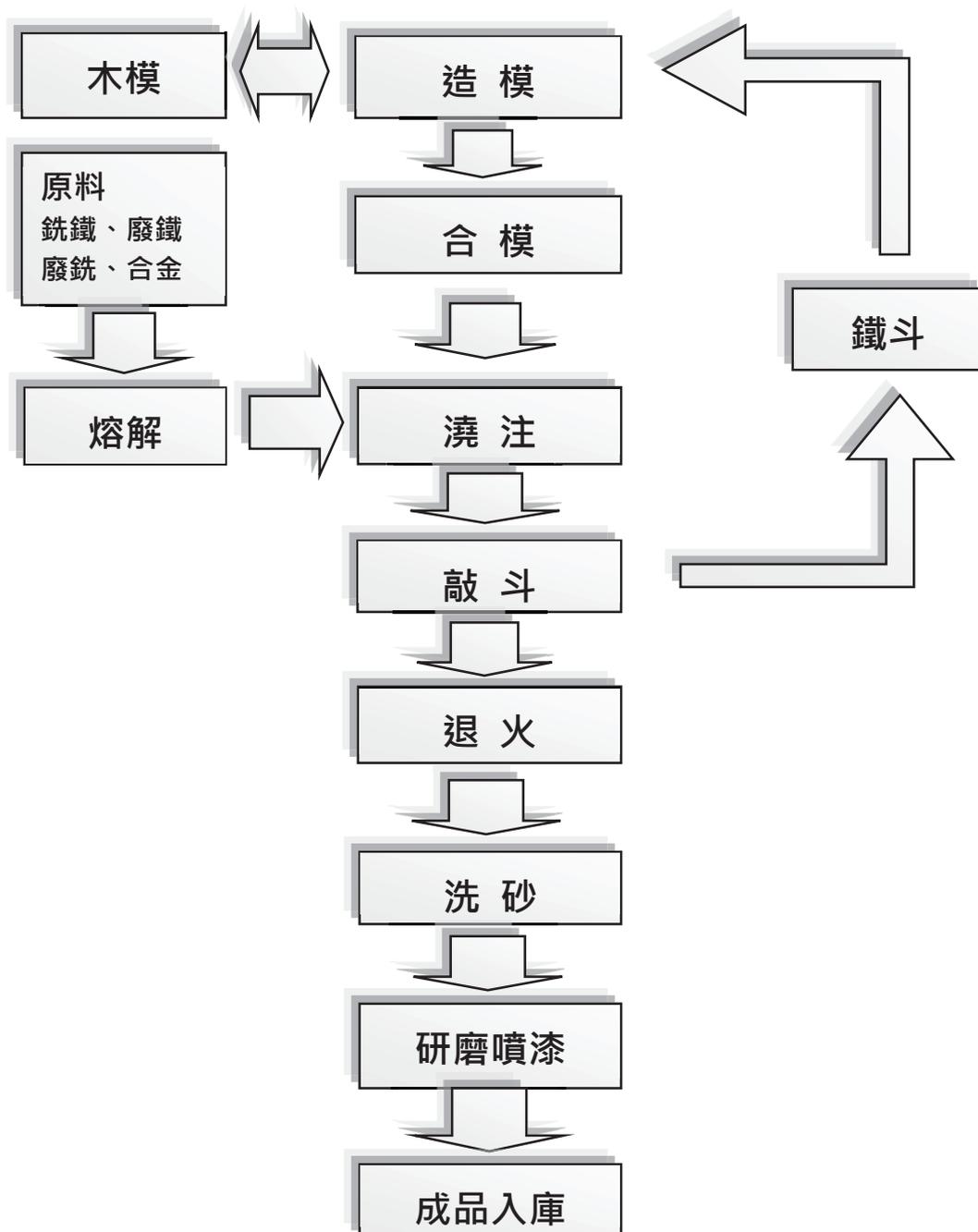
- ①持續改善生產流程及製程方案，降低鑄件不良率。
- ②權責主管每月均定期檢視報表，掌控生產成本和產品售價，適時向客戶要求調漲價格，以降低價格上漲之影響。
- ③參與台電電力交易平台，增加收益降低電費成本。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商品為鑄鐵件，主要供應工具機鑄件使用。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	主要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廢鐵	甲公司、乙公司、丙公司	良好
合金	壬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客戶：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12年				113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丙公司	39,512	26.31	無	丙公司	25,199	21.53	無
2	乙公司	17,371	11.56	無	甲公司	14,235	12.16	無
3	碩泰	15,920	10.60	無	乙公司	13,907	11.88	無
4					碩泰	11,909	10.18	無
	其他	77,403	51.53		其他	51,790	44.25	
	進貨淨額	150,206	100.00			117,040	100.00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12年				113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B公司	111,392	25.63	無	B公司	80,897	25.66	無
2	F公司	104,788	24.11	無	F公司	46,060	14.61	無
3	A公司	21,697	4.99	無	A公司	33,853	10.74	無
	其他	196,800	45.27		其他	154,498	48.99	
	銷貨淨額	434,677	100.00		銷貨淨額	315,308	100.00	

三、從業員工：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03.15
員工 人數	經理人	4	4	4
	一般職員	32	30	31
	生產線員工	86	71	70
	合 計	122	105	105
平均年齡		42.3	33.82	33.13
平均服務年資		7.75	7.62	7.68
學歷 分布 比率	研究所以上	4.92%	5.71%	4.76%
	大學	13.93%	15.24%	17.14%
	專科及以下	81.15%	79.05%	78.1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基於誠信原則、維護員工權益之前提下，於各項管理程序、工作規則之訂定，均依據勞動基準法原則制定，以提供員工良好之薪資待遇及安全無虞之工作環境。

本公司除依各項法令規定辦理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外，並為全體員工辦理團體保險，每年辦理勞工健康檢查，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且依規定按月提撥福利金及辦理相關福利事宜。

本公司之員工福利措施主要包括：每月慶生禮金、年節禮金禮券、員工教育訓練及補助、婚喪喜慶補助、團體保險、育兒津貼等。並聘請特約職醫護人員臨場服務，辦理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等勞工健康保護事項及和附近醫療院所配合，醫護進廠為員工施打流感疫苗，增強個人自我保護力，另不定期辦理健康講座，鼓勵同仁多加參與以吸收正確的醫療觀念。

2.員工進修、訓練：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加強員工之工作效率與品質，員工任職期間亦不定期依員工職務需求進行專業教育訓練或提供進修機會，以期達到培訓專業人才及有效開發與利用人才；另現場員工如有使用天車或堆高機之需求，安排外訓取得證照，及定期參加回訓課程，以維護同仁操作設備上的安全。

3.員工退休制度：

(1)本公司為使員工在職時能安心工作，並保障員工退休後生活，已依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定，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責員工退休資格審查及退休金發放等事宜，符合舊制年資員工計 9 位，每月依其薪資總額提撥 2%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之勞工退休基金專戶；符合勞基法退休資格之同仁，均可視個人身心健康狀況及工作能力狀況提出申請。

(2)94 年 7 月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依薪資總額 6%提撥存於勞工保險局設

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對於政策之宣導及員工意見之瞭解，係採用會議協商或內部聯絡文件方式處理，並透過不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使雙方意見表達得以透過公開之管道達到雙向溝通之目的。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所訂定之各項規章辦法，詳實記載員工權益，且依法令辦理並維護良好，對於員工之意見皆予以採納並改進，以維護員工之權益。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創立以來即秉持誠信、負責態度，致力於員工福祉，勞資關係和諧，未來將嚴格遵循勞工相關法規確實執行，且於業績暢旺時不定期檢視人員工時調配情形，加強員工福利措施及建立多重溝通與申訴管道，並由相關單位追蹤各項議題之執行與解決情況，降低未來發生勞資糾紛之可能性。

(三) 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之保障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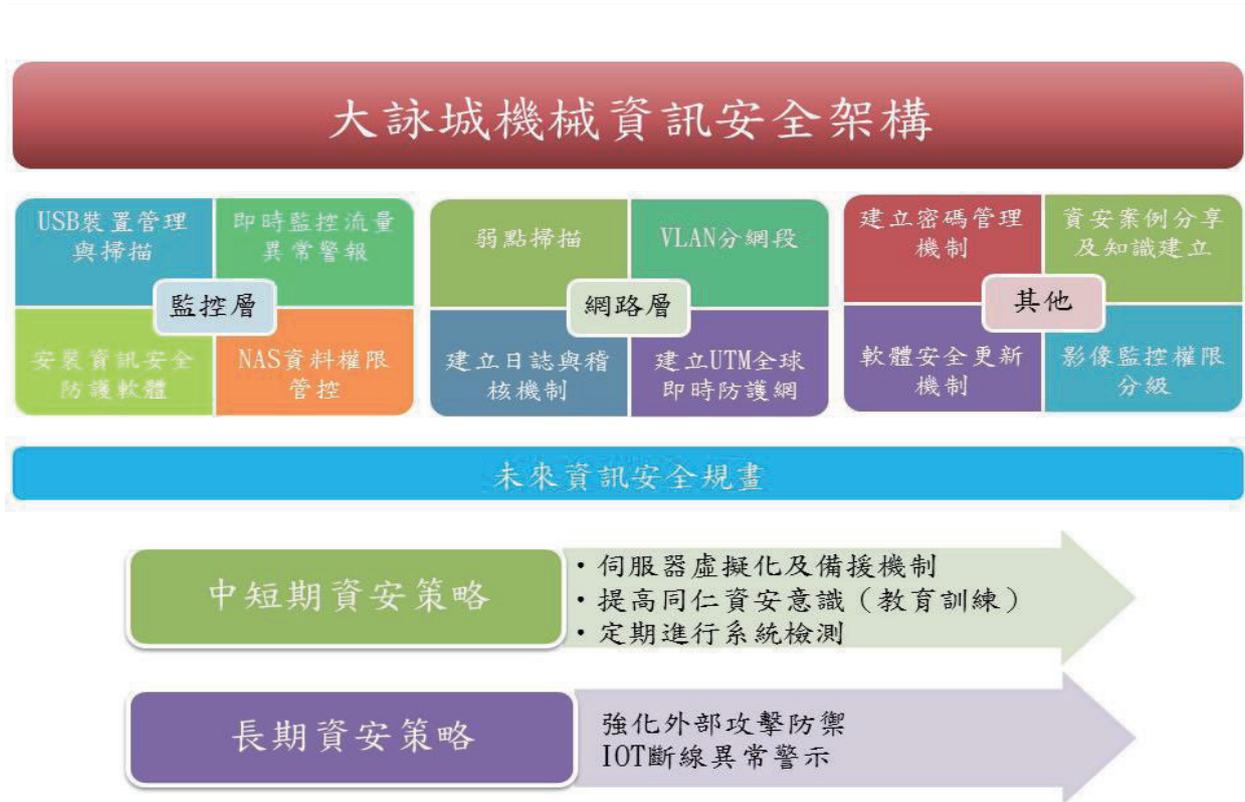
- (1)本公司針對各項環保措施，如廢棄物的存放及清運，職業安全衛生及職業災害防止與處理等，訂有相關管理辦法，而空氣污染防治，定期保養設備及更換濾袋等以確保達到集塵效果，以維護員工人身安全及避免造成環境污染。
- (2)提供足夠的安全防護配備，並要求現場員工確實穿戴，如安全鞋、安全帽、口罩及耳塞等。
- (3)辦理員工團體意外險及雇主責任險，以增加員工意外保險事故的保障。
- (4)定期辦理消防、職業安全訓練，以增加員工職業安全意識。
- (5)與健康管理顧問公司簽約，每月職護人員及每季職醫臨場，提供員工醫療上的健康諮詢與照護。針對公司辦理的健康檢查活動之結果，進行分析，除了個別的健康指導外，也辦理健康促進講座，強化員工身心靈健康，每月並提供健康報報，讓員工增加醫學新知。
- (6)和附近醫療院所合作，進廠為員工辦理疫苗接種，維護員工健康。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部獨立為非隸屬使用者單位之部門，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績效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由稽核組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資訊循環，進行資通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2.1 人員管理及訓練

2.1.1 所有資訊人員職務及工作，應進行安全評估，並應簽署相關之保密合約，並於人員晉用、工作及任務指派時，審慎評估資訊人員之適任性，並進行資訊安全考核。

2.1.2 公司所有員工須接受資訊安全權責單位所辦理的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或確實了解資訊安全宣導事項，以建立全體員工資訊安全之認知，藉以提升全體員工資訊安全水準。

2.1.3 資訊系統之設計、管理、維護與操作人員，應適當分工，委派權責，並視需要建立職務代理人。

2.1.4 各單位離(休)職人員，需通知資訊人員，生效日應立即解除各項資源存取權限(凍結或移除)，並列入人事單位離(休)職之必要手續。

2.2 資訊資產安全管理

2.2.1 所有資訊系統資產(含軟硬體)的新增、刪除與修改皆須保存記錄，並依其所應保存層級保存之。

2.2.2 公司所屬之電腦(系統主機、PC、NB)，均需有保管人，並列入《資訊設備清冊》管理，當電腦資產移轉時，需更新保管人清冊存查。

2.2.3 各單位電腦資產，及各單位主管之電腦，具有保密性。電腦如有故障需送修時，考量資料資訊安全控管，應先經資訊人員評估，送修時不得將上述之硬碟資料帶出公司外部。

2.3 資訊系統管理

2.3.1 採行防範及保護措施，以偵測及預防電腦之惡意軟體或行為之危害，確保系統正常運作。

2.3.2 針對資訊系統的新增、變更與移除與使用等作業，建立相對管控機制。

2.3.3 公司使用之資訊系統，應登錄表單管制

2.3.4 資訊系統維護

對於軟體程式變更，申請單位需向主管及資訊人員提出申請，明確說明詳細變更內容待資訊主管核准後，始得進行程式修改；修改完成後，申請人應確認是否符合需求。

2.4 網路安全管理

2.4.1 與外界網路連接之網路，應以防火牆及其他安全設施，控管外界與機關對組織內部的網路傳輸與資源存取。

2.4.2 對於通訊設備的新增、變更與使用等作業須設置控管措施，以避免遭未經授權之存取或使用而致使資訊遭竄改、損毀、揭露及影響設備的穩定性。

2.4.3 為預防網路設備使用或中斷，須定期維護網路系統之可用性，避免因無法取用網路資源而發生漏失。如有必要，應提出網路備援方案與機制，減少網路中斷發生機率。

2.4.4 應每年定期進行資訊安全點偵測，提出各種改善方案，提昇資訊安全防護。

2.5 存取控制

2.5.1 應採行防範及保護措施，以偵測及預防電腦之惡意軟體或行為之危害，確保系統正常運作。

2.5.2 針對資訊系統的新增、變更與移除與使用等作業，建立相對管控機制。

2.5.3 所有資訊系統及資料的存取控制，應依據組織內核可標準及符合主管機關相關法規規定訂定之。

2.5.4 所有資訊系統須訂定通行密碼原則與定期進行變更作業。

2.5.5 組織人員職務調整及異動時，應依資訊系統存取授權規定，調整其資源存取。

2.5.6 對於以遠端登入方式進行系統維修者，應加強安全控管，並克盡其安全保密權責。

2.5.7 資訊管理人員應依各單位訂定之資訊系統存取權限，設定賦予其所應有的適當權限。

2.5.8 資料如需攜出公司，申請人必須經權責主管核准後方可進行。

2.6 軟體管理與維護

2.6.1 員工須依照公司規定安裝及使用軟體，以避免造成資源或資訊之不正當使用。員工對於使用的軟體應為執行組織業務行為而使用之。

- 2.6.2 各單位須依據智慧財產權之相關規定，以避免因未取得或超出廠商授權之軟體，而引起的訴訟或糾紛。
- 2.6.3 自行開發或委外開發軟體，須將資訊安全需求納入考量；軟體系統之維護、更新、上線執行及版本異動作業，應予安全管制，避免後門、不當軟體及電腦病毒等危害系統安全。
- 2.6.4 定期提供軟體系統問題記錄給軟體供應商，作為版本改善或更新之建議。

2.7 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

2.7.1 為資訊機房免遭實體傷害，應建立門禁管控。

2.7.2 硬體維護

系統伺服器應安置於機房內，並由資訊作業人員專責管理，並管制相關人員進出及記錄，並於定期點檢主機狀況，遇問題時需通報資訊相關主管。

2.7.3 主機應安裝適當於安全偵測及防制設備、各項安全設備應依廠商的使用說明定期檢查。

2.7.4 系統伺服器應簽署硬體保固合約，確保伺服器硬體毀損時，可獲得硬體供應商之保固救援。

2.8 資訊系統使用記錄

2.8.1 所有資訊系統的使用，須落實保留使用記錄。

2.8.2 資訊系統使用記錄的保存，須符合企業需求以及主管機關相關法規要求。

2.9 電腦設備使用規範

2.9.1 電腦硬體使用規範

- A. 屬於公司資產之 PC、Notebook，使用人不得自行拆卸該電腦零組件及相關週邊設備。
- B. 電腦設備之軟硬體安裝、維修，一律由資訊人員負責；個人電腦硬碟資料嚴禁自行格式化。
- C. 個人資產之 PC、Notebook 需經由直屬主管同意始得攜入公司使用，由資訊人員列入《資料攜出入需求單 (G-GM-B-07-01)》管理，惟資訊人員不負安裝、維修及保管個人資產之責任。
- D. 針對屬於公司資產之 PC、Notebook，由資訊人員每年檢視一次規格配備。

2.9.2 電腦軟體使用規範

以下事項如有違反，使用人須自負法律責任：

- A. 使用人不得自行載入或拷貝非法軟體，並應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法律規定。
- B. 使用人不得擅自輸入他人帳號密碼、破解使用電腦之保護措施或入侵他人電腦，如有違反，須自負法律責任。
- C. 使用人不得擅自撰寫或散佈電腦病毒。
- D. 使用人不得擅自取得、刪除或變更公司所有電腦或相關設備之記錄。
- E. 針對屬於公司資產之 PC、Notebook，所屬單位主管或資訊人員必要時得檢視其使用

情況。

F.資訊人員定期稽核公司電腦，是否有自行載入或拷貝非法軟體。

2.9.3 電子郵件使用規範

A.與公司業務相關之電子郵件，應使用公司電子郵件信箱寄發與收送。

B.與公司業務相關之電子郵件資料，應妥善保存。人員離職交接時，應將相關電子郵件資料交接給資訊人員，不得自行刪除。

C.電子郵件之寄發不得含有色情、遊戲、不當內容或非法 MP3 之資料。

D.為避免透過公司全體電子郵件帳號擴散病毒，或大量佔用伺服器資源，影響資訊系統運作，資訊人員有必要控管發送對象為全體同仁之電子郵件。

2.9.4 網際網路使用規範

A.屬於公司資產之 PC、Notebook，使用人不得自行變更使用者電腦名稱、使用者 IP 及電腦群組；屬於個人資產之 PC、Notebook，由資訊人員負責設定網路通訊協定，並列表控管。

B.使用人不得使用網路瀏覽或下載含色情、遊戲、或非法 MP3 之網路資源，如有違反，公司得依情節輕重，最重處以解僱之處分。

C.資訊人員有權不定時檢視員工網路使用狀況，如有長時間使用與工作內容不相關之瀏覽記錄，將直接交由該單位主管負責處理。

2.9.5 即時通軟體使用規範

LINE、Skype 等相關即時通訊軟體使用應與工作內容相關，如有長時間使用與工作內容不相關之通訊記錄，將直接交由該單位主管負責處理。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員林分行	113.06.02-114.06.01	綜合授信契約	無
遠期外匯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員林分行	113.06.17-114.06.16	預售預購遠期契約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458,282	422,081	-36,201	-7.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9,402	427,197	-12,205	-2.78%
無形資產		156	0	-156	-100.00%
其他資產		86,827	90,017	3,190	3.67%
資產總額		984,667	939,295	-45,372	-4.61%
流動負債		100,512	68,683	-31,829	-31.67%
非流動負債		3,796	3,270	-526	-13.86%
負債總額		104,308	71,953	-32,355	-31.02%
股本		575,364	587,730	12,366	2.15%
資本公積		90,653	100,243	9,590	10.58%
保留盈餘		214,342	179,369	-34,973	-16.32%
股東權益總額		880,359	867,342	-13,017	-1.48%
<p>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者，予以分析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無形資產減少：113 年無購入。 2. 流動負債減少：可轉換公司債債權人行使轉換，致應付公司債減少。 3. 負債總額減少：係可轉換公司債債權人行使轉換 226 張。 4. 因應計畫：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尚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34,677	315,308	-119,369	-27.46%
營業成本	329,270	257,074	-72,196	-21.93%
營業毛利	105,407	57,334	-48,073	-45.61%
營業費用	43,967	48,222	4,255	9.68%
營業利益	61,440	9,112	-52,328	-85.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16	2,842	-14,374	-83.49%
本期稅前淨利	78,656	11,954	-66,702	-84.80%
所得稅費用	17,317	799	-16,518	-95.39%
本期淨利	61,339	11,155	-50,184	-81.8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71	-99	-770	-114.75%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62,010	11,056	-50,954	-82.17%
基本每股盈餘	1.12	0.19	-0.93	-83.04%

1. 針對增減變動比例達 20% 者分析說明：

-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利益、本期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利益總額減少：係因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因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出售及評價損失和固定資產處分資產損失。
- (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減少：依精算報告調整應計退休金負債致減少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4) 基本每股盈餘減少：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請參閱壹、致股東報告書。

3.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4.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 113 年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39,990	98,876	58,886	147.25%
投資活動	(147,922)	(53,551)	94,371	-63.80%
籌資活動	(30,274)	(46,016)	(15,742)	52.00%

變動分析說明：

-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減少。
-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減少。
- (3)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因 113 年現金股利發放增加。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114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1)	(2)	(3)	(1+2-3)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0,330	1,336	(53,929)	17,737	-	-

說明：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要係預估應收貨款扣除進貨成本與薪資水電費外，包含利息、租金收入。
- (2)投資活動：主要係配合擴充生產設備，定存及短期投資致現金流出。
- (3)籌資活動：主要係現金股利發放及可轉換公司債到期償還。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本公司112年度及113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2,549仟元及1,055仟元，佔該年度營收淨額為0.59%及0.33%，112年度及113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6,785仟元及5,383仟元，佔該年度營收淨額為1.56%及1.71%。

本公司銀行貸款額度甚少動用，基於穩健財務規劃，將閒置資金投入定期存款及股票基金，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整體損益影響有限；利息支出係指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之攤銷。

2.匯率變動：

本公司113年銷售產品外銷占45.19%，外幣兌換利益為1,557仟元，112年銷售產品外銷占52.05%，外幣兌換利益為665仟元。未來隨著本公司營業規模擴大及海外業務發展，

受匯兌波動之影響將因外銷業務成長而增加，本公司為規避未來營收及獲利受匯兌波動影響，將持續加強對匯率波動管理。

- (1) 隨時蒐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
- (2) 亦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隨時掌握匯率變化趨勢，以適度調節外幣資產部位，降低匯兌風險。
- (3) 本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程序」中訂有外匯避險相關規範，其交易之商品應選擇使用規避本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由權責主管採取適當避險性操作並嚴格控管避險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3.通貨膨脹：

近年來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趨勢，惟本公司產品非一般性消費產品，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重大影響。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適度調整產品價格及原物料庫存以為因應，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尚屬有限。

台灣113年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為2.18%，顯示並無大幅通貨膨脹之情形，對本公司113年度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情形：

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2.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形。

3.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目的為規避本公司因業務經營所產生外匯風險，持有之幣別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以公司整體內部部位（指應收外幣款及應付外幣款）自行軋平為原則，且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規定辦理，惟113年度未承做預售預購遠匯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秉持研發自主之信念，主要技術來自本公司長期培養之技術開發人員，除持續提升開發人員素質以進行各項材質開發、模具開發、製程改善等之研究外，強化製造技術之掌握、並以客戶需求為主要導向，未來之研發計劃則朝向更高精密鑄件產品之開發，藉以提高產品效能，以取得市場競爭優勢。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為專業之鑄造廠，廠區面積約12,000坪，從建廠規劃之初，即以超大型鑄件為主要生產產品，因此不論是生產動線、設備選擇、全廠軌道吊車的運作，都能滿足各式大小、客製化工具機鑄件的生產運作，鑄件最大單重達46噸、最長長度為14公尺，於廠內皆為一貫化製造流程。

本公司研發部，不僅專注於模具設計、鐵水成分配方分析及溫度控制等方案改善，進一步針對製程智能化、大數據分析、自製製程機械設備的方向努力，以因應工業4.0的世代興起。

本公司與學校或研發機構合作藉以提升公司技術層面的升級，以及了解產業的趨勢和新產品的開發動向，採取主動積極的方式發展全新的技術、開拓市場，並增加公司的競爭力。

因此、本公司可歸納下列幾點研發策略：

- A. 建立綠色競爭力，投入環保鑄造製程：本公司致力於節能、減排減廢，降低污染排放及材料再生，例：環保矽砂的採用以減少廢鑄砂量，新材料研發及材質特性改良，維持高品質鑄件，也降低營運對自然環境的衝擊。
- B. 開發智慧鑄造廠系統串接產業上下游：
- (a) 有效佈建工廠設備端感測器、通訊層，資料即時匯入資訊層連接現有 ERP 系統，向上串接關鍵供應商，向下串接客戶端。
 - (b) 對外資訊透明化，對內以大數據優化製程、強化混線生產能力。
- C. 整合公司人力資源，強化新產品鑄造方案的設計能力，並回饋給客戶，作為客戶新產品設計改良之參考依據。本公司目前主要專注於金屬切削工具機市場，未來將持續擴展市場領域，藉以提高產品效能，以取得市場競爭優勢，本公司預計將朝下列市場開拓：
- (a) 生產日系工具機廠之晶片植入加工機械、LCD 面板貼合加工機械等 3C 電子加工機械用鑄件。
 - (b) 生產沖床、塑膠成型機等成型加工機械用鑄件。
 - (c) 生產汽車模具用鑄件。
 - (d) 生產下水道系統、閥類、水溝蓋板等產業用鑄件。
 - (e) 開發 FCD 系列產品鑄件。
- D. 積極佈建自動化設備開發，提高鑄造製程的效率。
-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面對目前工具機產品種類多樣化，功能上的要求亦日趨嚴謹，除需全面提升技術與產品多樣性，亦須加強工具機鑄件品質與生產技術，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人力與經費，積極建立相關技術能量、量產製造與生產流程、產品種類多元化等，並達到能快速反應製造生產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不再只是單純提供廠商鑄件產品，而是提供客戶一個整體解決方案和服務。

本公司之研發工作主係加強開發符合客戶需求之鑄件產品及生產製程的改善，故研發費用主要組成內容係為研發人員薪資、勞健保退休金費用、研發人員差旅費、材料費及設備折舊費用等相關支出，除上述主要研發費用內容外，依據每年申請的補助專案，因應該補助案而增加之相關研發設備軟硬體資本支出、委外專案技術開發費及顧問費等。

因應本公司未來 1~3 年研發產品布局，預估各專案再投入資本支出、研發費用及研發人力需求如下表所列示，針對未來產品之開發足以自有資金支應，並將陸續招募軟體、材料及演算法工程師，本公司素來重視研究發展及創新技術之投入，未來仍將按此預算規模標準持續在研發部門人力、設備及相關成本費用上持續投入，以持續提升公司競爭力。

單位：新臺幣萬元

未來產品 布局項目	所需增加投入資本支出 (機械設備等)	研發預算總金額
工廠電力智慧化升級	100	20
環保製程設備開發	1,500	100
合計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日常營運皆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辦理外，並隨時關注國內外政策及法規發展趨勢，以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未來除隨時蒐集及評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資訊，提供管理階層參考外，亦會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並適時採取因應措施，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不利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學術界、產業界歷來皆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對於有關鑄造或公司營運之技術研討會或技術發表，均積極參與以獲取各項專業及市場資訊，並按其適合性擇優引入以提升公司競爭力，加上不斷提升產品品質及製程，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採行穩健之財務管理策略，以保有市場競爭力。

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注意所處產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作相對應之調整，以強化本公司業務發展及財務狀況，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尚無重大之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永續經營與誠信經營原則，並恪遵相關法令規定，重視員工操守與紀律之管理並要求主管以身作則，本公司在追求營運成長獲利及股東權益最大化同時，亦能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更朝向建立一流之公司治理之企業形象，讓顧客、員工與投資股東能信賴的企業邁進，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企業形象重大改變以致對本公司產生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分考量併購之綜效，以確保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111年鹿港鎮鹽埔段擴建新廠完成，惟目前訂單量本廠已足夠使用，為達到資產活化使用，目前該廠房出租，每月有110仟元租金收入，另上方屋頂有建置太陽能板，躉售電力予台電以增加收入來源。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銷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公司112年及113年度第一大銷貨客戶，各佔當年度銷貨比例分別為25.63%及25.66%。目前除加強並鞏固與顧客合作關係之外，本公司亦積極開拓市場以拓展新客戶，並尋找其他策略聯盟之客戶，藉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2.進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公司為專業鑄造廠，主要原料為廢鐵、銑鐵等，主要進貨原料廠商品質良好，交期穩定且價格合理，本公司112年及113年度第一大進貨原料廠佔當年度進貨金額分

別為26.31%及21.53%，二年度第一進貨廠商皆為購進廢鐵，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之供應商多年來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且為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仍有與其他合適之原物料替代廠商合作，故原料來源尚屬穩定。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於109年2月6日以股作價成立天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總額：15,300,000股，109年及112年大詠城盈餘轉增資後及110年股票市場買入，目前持股總額：17,079,093股，目前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29.06%。此次的移轉對本公司營運並無影響。

本公司董事謝順民、楊麗雲及總經理謝宜軒，於112年7月18日分別辦理信託持股轉讓1,400,000股、1,900,000股及2,400,000股，此信託財產所生之股利(含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由受益人享有。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階層穩固，且均致力於公司營運績效提升及股東最大權益之創造，對本公司營運應有正面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天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董事及大股東以股作價成立之公司，目前向本公司租賃辦公室，每月租金收入 1 仟元，租賃期間 114.01.01~118.12.3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